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从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洁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如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除公司整体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市场竞争及营业利润波动风险等风险外，公司存在市场变化、行业周期变动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未来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公司存在市场变化、行业周期变动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962,543,897.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华峰集团	指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华峰化学、华峰氨纶、本公司、公司	指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华峰重庆、重庆氨纶	指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华峰新材、浙江新材	指	浙江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峰化工、重庆化工	指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新材	指	重庆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峰热塑性	指	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
华峰合成	指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江苏超纤	指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华峰聚酰胺	指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华峰物流	指	浙江华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物业	指	温州华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华峰研发科技、上海研究院	指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华峰热电、瑞安热电	指	瑞安市华峰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瑞善	指	上海瑞善氨纶有限公司
华峰韩国	指	华峰韩国株式会社
华峰巴基斯坦	指	华峰巴基斯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土耳其	指	华峰对外贸易股份公司
华峰印度	指	华峰印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欧洲、华峰荷兰	指	华峰化工欧洲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新材研究院、重庆研究院	指	重庆华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温州民商银行、温州民营银行	指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投行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恒创	指	浙江恒创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瑞安科技	指	瑞安市华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涪通物流	指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科技	指	上海华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聚创	指	上海华峰聚创贸易有限公司
重庆罐体	指	重庆华峰罐体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新材	指	江苏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材料	指	华峰重庆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化学	指	重庆华峰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聚创	指	浙江华峰聚创科技有限公司
华峰香港	指	华峰（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涪峰化工	指	重庆涪峰化工有限公司
华峰越南	指	华峰（越南）贸易有限公司
涪峰热电	指	重庆涪峰热电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涪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隆物流	指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市江隆宏元船务有限公司）
华峰日本	指	华峰日本株式会社
香港新材料	指	华峰（香港）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敬请注意，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峰化学	股票代码	002064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华峰氨纶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峰化学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afo Chemic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从登		
注册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对公司住所进行了变更，原住所为浙江省瑞安市莘腾镇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200		
公司网址	http://www.spandex.com.cn/		
电子信箱	hfal002064@huafe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亿伦	
联系地址	浙江省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	
电话	0577-65150000\0577-65178053	
传真	0577-65537858	
电子信箱	li.yilun@huafe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7613998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华峰化学原名“华峰氨纶”，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原主要从事氨纶产品的加工制造、销售、技术开发，主要产品为氨纶。2019 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取得华峰新材 100% 股权，并于同年 11 月完成华峰新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此，公司产业链得到整合延伸，主营业务由单一氨纶产品的加工制造、销售、技术开发拓宽为主要从事氨纶纤维、聚氨酯原液、己二酸等聚氨酯制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金晓、王徐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26,931,407,159.39	26,298,460,757.62	2.41%	25,884,105,58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9,955,309.42	2,478,464,429.72	-10.43%	2,843,971,84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82,802,410.34	2,434,369,713.46	-14.44%	2,677,433,31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4,800,929.28	2,468,608,510.49	22.53%	2,569,793,58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0	-10.00%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0	-10.00%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4%	10.32%	-1.68%	13.14%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35,966,174,587.83	35,507,961,556.67	1.29%	32,754,768,55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454,408,600.47	24,922,040,455.96	6.15%	23,147,001,673.4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56,787,137.28	7,087,289,436.05	6,628,499,796.11	6,558,830,78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3,442,402.36	834,689,689.13	496,485,645.35	205,337,57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6,030,237.23	798,829,384.08	453,153,393.22	174,789,39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04,505.17	800,637,471.36	241,050,377.33	2,043,517,585.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5,662.84	-4,637,845.67	-3,532,31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46,191.74	160,736,008.95	143,041,789.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15,391,371.59	-9,991,258.72	-3,794,520.97

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86,616.89	1,127,833.72	27,143,041.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6,109.55	-94,806,708.22	32,759,339.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684,571.40	8,333,683.91	29,079,051.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17.87	-370.11	-247.33
合计	137,152,899.08	44,094,716.26	166,538,527.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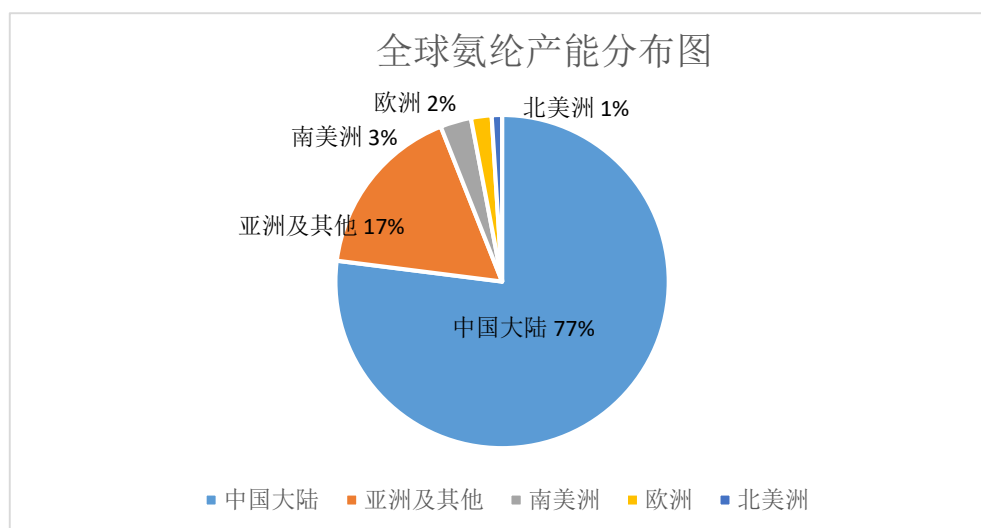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情况

2024 年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呈现多面性。经济增长整体放缓，通胀率虽有所下降但局部仍偏高，美欧等主要经济体从加息转向降息，国际贸易增长缓慢但有所复苏，地缘政治风险不断。公司主要产品氨纶、己二酸、聚氨酯原液受需求不足、供给冲击、原材料波动、预期偏弱等因素影响，产品售价及利润较上年同期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

1. 氨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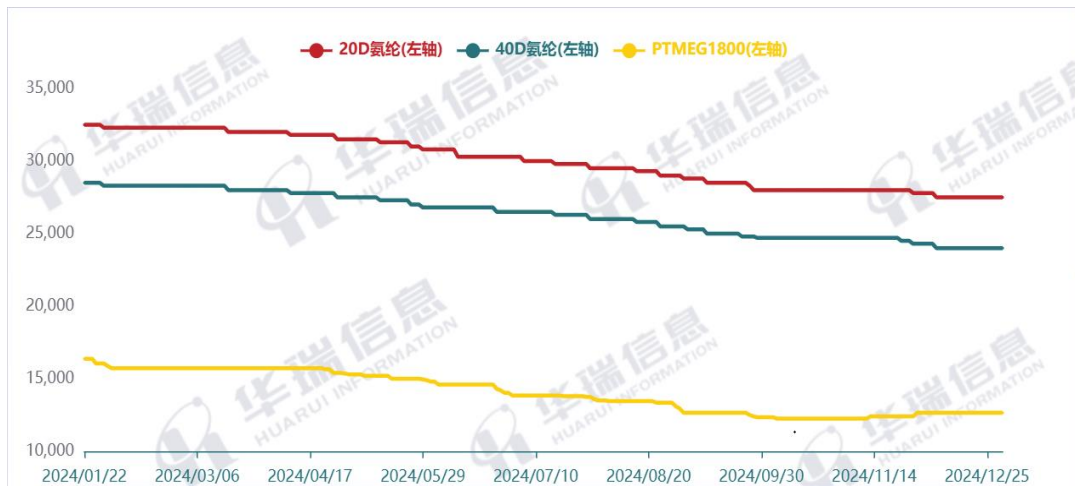
氨纶是一种弹性纤维，最早由德国拜耳公司开发成功，后由美国杜邦公司首先实现了工业化生产，商品名称为 Lycra（莱卡）。中国大陆的氨纶生产始自 1989 年，经历了十多年的缓慢发展期。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纺织工业的迅速发展，生产技术的进步和应用领域的扩大，国内氨纶行业步入了高速成长期，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氨纶生产国和消费国。



2024 年底全球氨纶产能增加至 175 万吨，产能同比增幅在 7%，增量贡献集中于中国大陆市场，大陆市场新增氨纶产能总计 11.5 万吨。国内氨纶产能 135.45 万吨，同比增长 9.3%，增速同比出现微幅缩窄，在多重因素影响下部分新投装置出现后延及减投。

报告期内，国内氨纶产量 104.5 万吨，同比增加 11.3%；出口量在 6.96 万吨，同比增加 13.2%；进口量 4.79 万，同比下降 4.8%；表观需求量 101.2 万吨，同比增加 10.3%。

近几年，氨纶行业从景气高点步入周期底部，行业盈利水平由高走低，行业格局正在经历深度重塑。2024 年氨纶价格继续磨底，延续单边下行的走势，且屡创历史新低；氨纶行业受供大于求，叠加主要原料价格的下探及成本塌陷，竞争激励，行业多数企业亏损的局面仍难以扭转。



氨纶行业正经历着新一轮的行业挑战与机遇，短期存在产能集中释放、环保政策倒逼、行业优胜劣汰趋势加剧等压力，但行业集中度逐年提升，行业头部效应明显。未来随着消费观念的转变及消费需求的升级，氨纶的差异化功能不断丰富，下游应用持续扩大，在纺织产品的渗透率进一步提升。此外，氨纶具有广阔的差异化发展潜力，目前在医疗、汽车内饰等产业领域应用占比较小，预计未来将会迎来新的增长点。

注：上述氨纶相关数据来源于华瑞信息等公开资料收集。

2. 聚氨酯原液

聚氨酯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被誉为“第五大塑料”，于上世纪五十年代开始工业化生产，之后产量开始快速增长，在八十年代开始进入调整发展阶段，九十年代基本处于相对平稳的持续增长状态。由于聚氨酯优越性能以及节能环保的特性，其应用规模不断扩大，市场需求也不断增加。进入“十三五”以后，聚氨酯消费市场趋于平稳发展，行业增速由高转低，行业开始进入产业整合和提升阶段。

聚氨酯原液的下游应用范围广阔，主要有鞋类、缓冲垫、轮胎、家具等行业。近些年，国内鞋底原液市场格局逐渐进入稳定期，每年需求变动相对稳定，波动范围较小。2024 年，聚氨酯鞋类市场规模 56.1 亿美元，同比增加 7.88%，目前聚氨酯原液在我国鞋材中的占比仍不足 10%，远低于发达国家 20% 的水平，未来仍有广阔增长空间。但行业整体供给压力仍存，中小产能仍待出清。现有产能之下聚氨酯原液行业集中度较高，中小规模鞋底原液企业开工及产能利用率明显不足。需求有限叠加成本挤压，中小企业利润承压严重，生存环境不断被大厂挤压，预计行业集中度仍将不断提高。

此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及技术创新发展，带动产品整体需求稳定增长，聚氨酯原液产品在汽车及高铁缓冲垫、轮胎、3D 打印等聚氨酯制品新兴领域的应用还刚刚起步，为聚氨酯原液下游行业创造了巨大发展机遇与拓展空间。

注：上述聚氨酯原液数据来源于 Market Research Future、未来智库等公开数据收集。

3. 己二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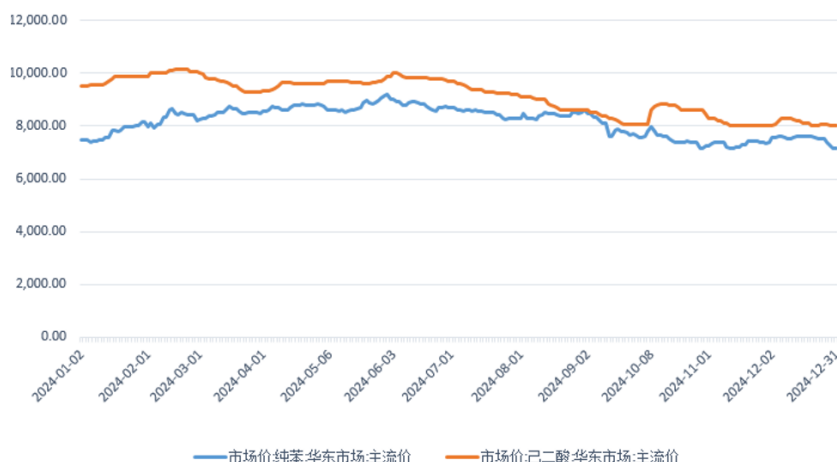
己二酸是一种重要的基础化工原料。从应用领域来看，全球己二酸主要应用于尼龙板块（PA66）和聚氨酯领域（鞋底原液、PU 浆料、TPU 等）两方面。目前己二酸全球市场整体供应充足，竞争充分市场化。海外产能主要集中在巴斯夫、英威达、奥升德、兰蒂奇等国外传统化工巨头手中，国内产能主要集中在重庆化工、神马股份、华鲁恒升、海力、恒力等企业。随着国内己二酸工艺发展不断成熟、产品品质日益提高、成本优势逐步显现，预计未来国内产能将逐步替代海外产能。

中国己二酸虽然起步较晚，但是发展迅速，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大的己二酸生产国及消费国。近些年，全球己二酸产品产能保持增长趋势，其主要增长动能来自中国。2024 年，国内己二酸产能维持 410 万吨，较上年增加 9.63%；产量 256 万吨，同比较上年增加 10.82%，己二酸下游消费量 192 万吨，同比较上年上升 9.71%。

己二酸供应增速高于下游消费增速，阶段性的供需失衡加剧了价格下线趋势，截止 2024 年，己二酸

行业盈利能力出现大幅下滑，苯己差维持在较低水平，导致生产利润持续收窄。

2024年己二酸及原材料价格走势



当前，己二酸在国内市场发展较为成熟、竞争激烈，下游对品质要求提高，行业正处于优胜劣汰、产能进一步集中化的阶段及产业链一体化程度也进一步提高。短期来看，行业存在产能集中释放、下游需求不达预期、环保政策倒逼、行业竞争加剧等压力；未来，随着经济环境的逐步复苏及行业配套政策的出台，下游需求释放，尼龙、TPU、PBAT 等产能扩张，特别是国内己二腈技术的突破，尼龙 66 将迎来新一轮的增长点；同时，随着国家限塑令环保等政策的推动，PBAT 仍有大量产能投入，这两大行业将成为未来推动己二酸产品消费增长的最大动力。

注：上述己二酸数据来源于隆众咨询等公开数据收集。

（二）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氨纶纤维、聚氨酯原液、己二酸等聚氨酯制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深耕聚氨酯行业多年，在重庆及浙江建有生产基地，目前氨纶产能与产量均位居全球第二、中国第一，聚氨酯原液和己二酸产量均为全球第一，在品牌、技术、市场等方面有着深厚的积淀。公司经营稳健，在规模及成本、产业一体化、技术创新等方面竞争优势突出，是聚氨酯行业领军企业。

1.氨纶

氨纶又名聚氨酯甲酸酯纤维，是一种性能优异的化学合成纤维，具有伸长率大、弹性模量低、耐疲劳性好、密度小，耐腐蚀、抗老化等特点，是一种综合性能非常优秀的纺织原料，在织物中加入少许氨纶，就能显著改善织物性能，提高织物的档次，是舒适、时尚的代名词。

公司是国内氨纶行业发展最早、技术最成熟的企业之一，也是目前国内产能最大的氨纶生产企业，现已形成了纬编、经编、包纱、纸尿裤、织带等覆盖全用途的系列氨纶产品，同时公司生产的高回弹经编氨纶、耐高温氨纶、超耐氯氨纶、黑色氨纶、低温易粘合氨纶等差异化产品以其优异的性能，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商标“千禧”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千禧牌氨纶丝”被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定为浙江省名牌产品。公司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已建立了完善的国内外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系统。

2.聚氨酯原液

聚氨酯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具有性能范围广、适应性强、耐磨性能好、粘接性能好、耐老化、弹性及复原性优良等诸多优良特性，被誉为“第五大塑料”。

子公司华峰新材是国内最大的聚氨酯原液生产企业，其产品可应用于鞋材、汽车配件、共享单车、高铁垫片、软泡、工业制造、医疗器材等生产领域，是一款应用范围十分广泛的新型环保材料。公司鞋用聚氨酯原液主要应用于聚氨酯鞋底，可以作为皮鞋、运动鞋、休闲鞋、劳保鞋等鞋类的鞋底生产，应用范围广泛。同时，公司不断研发创新，相继开发出了 Serefon 生物基鞋材、Linxfon 透明鞋底、高弹中底等产品，未来随着国际环保意识的增强，聚氨酯材料作为一种环保可降解的材料，也正在被越来越多品牌企业与消费者所关注。此外，公司制品用聚氨酯原液可用于制造低速轮胎、高铁垫片、运动器材、家

具、记忆枕、3D 打印、新能源电池等领域。主导产品“聚峰”牌聚氨酯原液系列产品，荣获“浙江名牌产品”与“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知名品牌产品”等称号。

公司聚氨酯原液产品销往全球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建有完善的国内外销售和服务网络，世界著名运动产品制造企业，如阿迪达斯、斯凯奇、亚瑟士、李宁、lululemon 等，都直接或间接使用公司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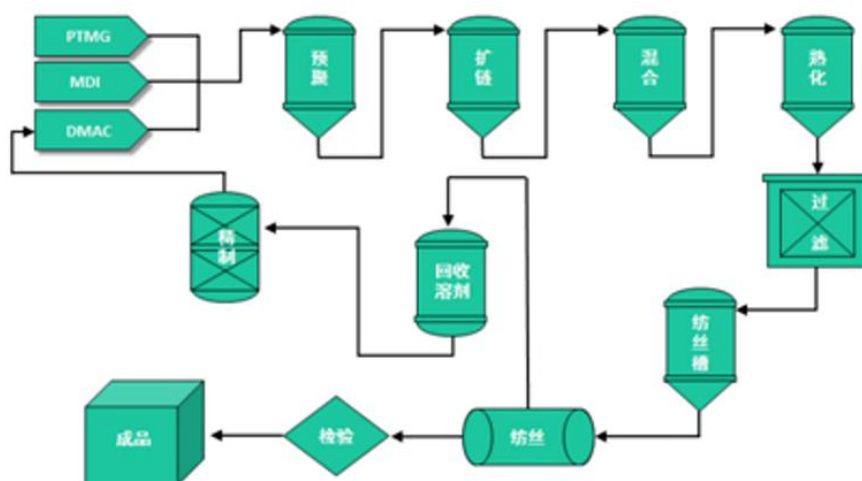
3.己二酸

己二酸，是环保型基础化学原料，是无毒无味的白色结晶体，广泛应用于国民生活中，是尼龙 66 纤维及工程塑料、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聚氨酯鞋底原液、合成树脂等主要原料，可作为食品酸化剂、酯类增塑剂，以及用于香料、粘合剂及造纸助剂等生产，是建设未来美好新生活必不可少的中间体材料。

子公司重庆化工是国内最大的己二酸生产企业，主导产品“华峰”牌己二酸为重庆名牌产品、工信部认定第四批单项冠军产品，产品销往全球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国内市场份额达到 40%以上，直销及经销商共同合作服务于日本、韩国、台湾、欧盟、土耳其、阿联酋、印度、巴基斯坦、新加坡、泰国、马来西亚、澳大利亚、南非、墨西哥、巴西等国家和地区的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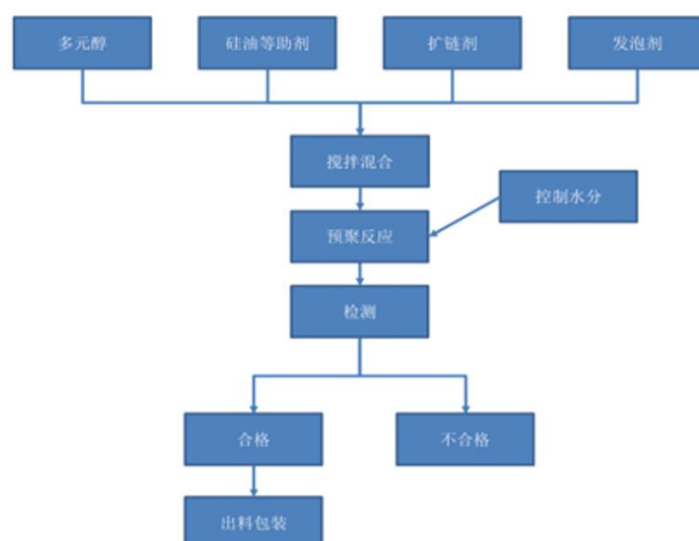
（三）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和上下游产业链

1.氨纶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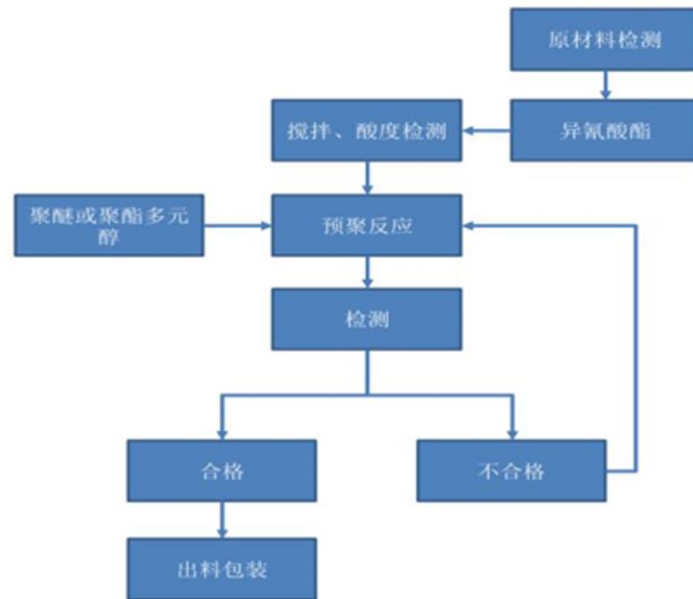


2.聚氨酯原液包含三种组分，分别为聚酯（或聚醚）多元醇混合物（A 组分）、异氰酸酯预聚物（B 组分）和催化剂（C 组分）。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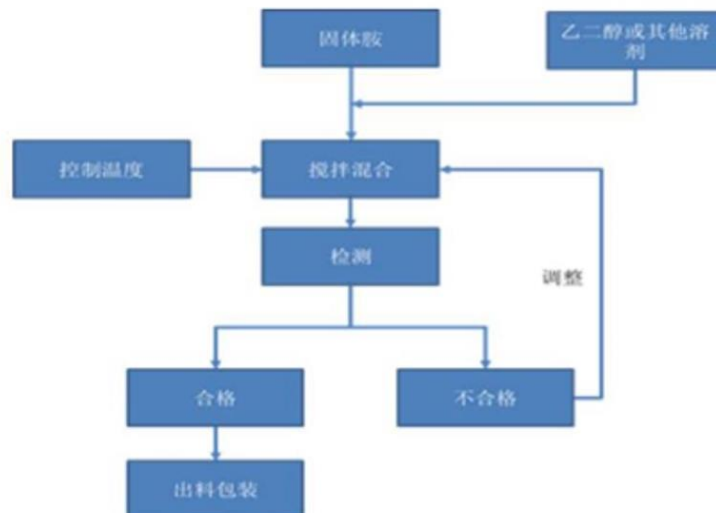
（1）聚氨酯原液 A 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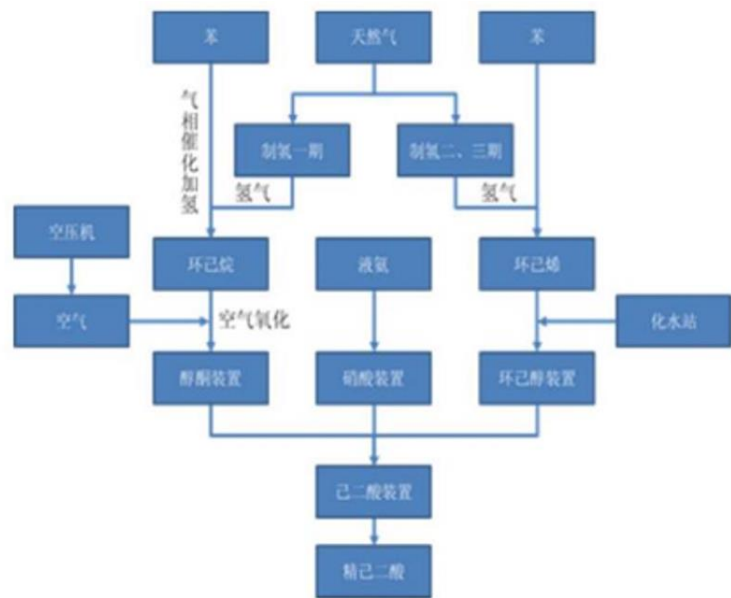
(2) 聚氨酯原液 B 组分



(3) 聚氨酯原液 c 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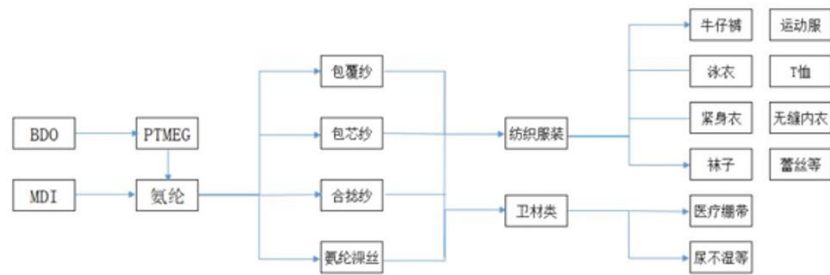


3. 己二酸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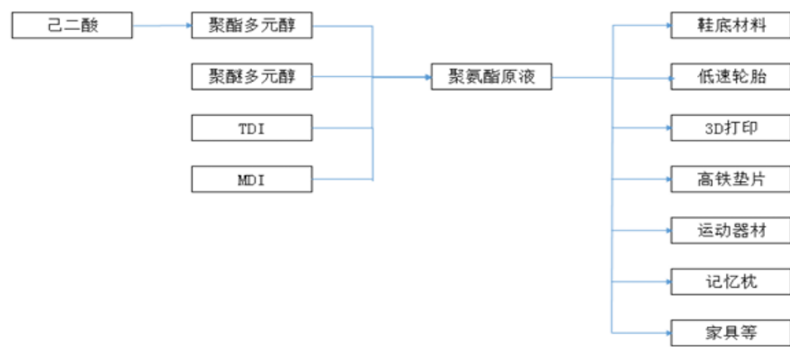


(四) 上下游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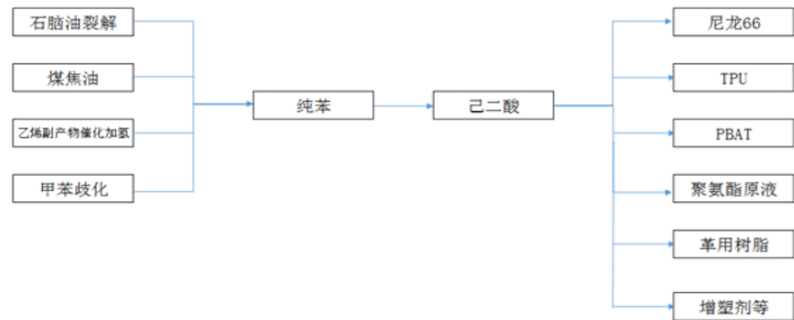
1. 氨纶



2. 聚氨酯原液



3. 己二酸



（五）经营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走“做强主业、适度多元、创新驱动、产融结合”的发展道路，聚焦聚氨酯产业链发展。作为全球聚氨酯制品材料行业龙头企业，打造上下游产业一体化产业格局，抵御行业周期，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利用在原料采购、销售渠道、技术研发、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互补，实现良好的协同发展效应，提高公司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基地生产管理，总部统筹的生产运营模式。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生产目标，以产定销，依据市场需求及装置状况进行动态调整。

采购模式：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料为纯苯、MDI、PTMG 等大宗原料，随着产业一体化体系的建立，市场地位进一步扩大，积极开拓原料采购渠道，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原料的稳定供应与议价能力均得到有效提升。

销售模式：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为主，经销为辅，销售网络由公司营销部门和经销商组成。合理预判市场变化，不断优化销售模式和渠道，完善市场布局，强化产销协同，实现产销平衡和效益最大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下半年价格变化率
纯苯	市场化采购	27.52%	否	2.87%
PTMG	市场化采购	13.91%	否	-16.56%
MDI	市场化采购	11.76%	否	8.0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氨纶	成熟运用阶段	本公司以及重庆氨纶	拥有有效专利项 158 项	公司作为国际第一方阵的氨纶企业，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重点创新研究平台，配置了行业领先的一体化研究设施，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4 项，“先进聚氨酯弹性纤维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创新团队”入选浙江省领军型创新团

				队，拥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和行业一流研发团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己二酸	成熟运用阶段	重庆化工	拥有有效专利项 87 项	重庆化工系国内己二酸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拥有一支学习能力强、创新水平高、执行力强的创新工作团队。依托集团国家级技术中心资源，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为基础，积极开展技术创新、技术开发工作。曾获重庆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石化联合会技术发明奖一等奖、中国石化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等荣誉。
聚氨酯原液	成熟运用阶段	浙江新材、重庆新材	拥有有效专利项 55 项	华峰新材系行业龙头企业，建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培养了一批行业资深专业的技术人才，形成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入选温州市高水平创新团队。多年来，公司自主研发了大批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的新产品，成功完成 1 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及多项地方性科技项目。取得多项国家重点新产品。曾荣获中国专利奖优秀奖、浙江省专利奖金奖等。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氨纶	32.5 万吨	109.98%	15 万吨	建设中
己二酸	135.5 万吨	94.96%	无	无
聚氨酯原液	52 万吨	68.17%	无	无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瑞安经济开发区	氨纶纤维、聚氨酯原液
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	氨纶纤维、己二酸、聚氨酯原液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时间	文号
1	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四期)技术改造项目	2024 年 4 月 23 日	渝(涪)环准[2024]16 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持证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证	华峰化学	913300007176139983001V	2029 年 1 月 25 日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华峰化学	330381-2023-068-M	2026 年 9 月 6 日
3	取水许可证	华峰化学	D330381s2021-0012	2027 年 8 月 8 日
4	排污许可证	重庆氨纶	91500102075664610J001V	2028 年 12 月 20 日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重庆氨纶	500102-2023-006-H	2026 年 2 月 16 日
6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备案表	重庆氨纶	5001022023020003	2026 年 02 月 15 日
7	排污许可证	华峰热电	91330381MA2852473E001P	2029 年 9 月 12 日
8	突发环境世界应急预案备案表	华峰热电	330381-2022-174-L	2025 年 12 月 22 日
9	排水许可证	华峰热电	浙瑞排字第 2103023 号	2026 年 3 月 9 日
10	取水许可证	浙江新材	D330381S2021-0034	2026 年 5 月 19 日
11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浙江新材	浙瑞排字第 2010160 号	2025 年 11 月 1 日
12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浙江新材	YJYA3303812023000043	2026 年 9 月 21 日
13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浙江新材	330381-2023-069-M	2026 年 9 月 19 日
14	排污许可证	浙江新材	913303006683402246001P	2029 年 11 月 5 日
15	排污许可证	重庆新材	91500102MA5UA6KD8R001P	2028 年 4 月 27 日
16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备案登记表	重庆新材	5001022022090009	2025 年 9 月 22 日
17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重庆新材	500102-2024-WHHFXCLYA-076	2027 年 6 月 14 日
18	安全生产许可证	重庆化工	渝 WH 安许证字【2023】第 22 号	2026 年 6 月 28 日
19	河道取水证	重庆化工	C500102S2024-0006	2029 年 10 月 16 日
20	排污许可证	重庆化工	91500102556781535M001P	2030 年 2 月 24 日
21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备案登记表	重庆化工	5001022023060011	2026 年 6 月 26 日
2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重庆化工	500102-2023-032-H	2026 年 6 月 30 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集生产工艺研究和产品应用研究于一体的研发、生产与技术服务体系，对研发及生产中涉及的关键技术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目前已主导或参与起草氨纶、己二酸及聚氨酯原液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和协会标准共 72 项，均已发布实施。公司目前拥有有效专利 29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30 件，实用新型专利 63 件，外观专利 4 件。另外还有近 100 余件发明专利在申请中。公司建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研究院，并参与建设华峰集团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先后取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项目和国家 863 计划成果转化项目等数十项国家级、省市级科研成果。

公司及子公司华峰新材、重庆化工相关研发项目曾获“中国专利优秀奖”、“浙江省专利金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中国石油和化工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石油和化学联合会技术发明奖一等奖”、“化学联合会技术发明奖一等奖”、“浙江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重庆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等荣誉，公司相关技术团队曾获“浙江省领军型创新团队”称号。

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的技术水平在全球同行业中已处于领先水平，其不断提升的研发实力，保障了产品品质的优越性与稳定性，并不断推动产品的开拓与创新，有助于公司始终占据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增强公司快速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和附加值，进而提高产品盈利能力和客户粘性。

（二）产业链集成优势

公司已形成化学纤维、化学新材料、基础化工品三大产业，随着业务领域的拓宽，产业链整合延伸，丰富了上市公司业务类型和产品线，形成从原材料、中间体到产成品的一体化生产体系，具备了规模化的产业链集成优势，能够保障生产过程中主要原料的稳定供给，有效缓解外购原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冲击。公司生产所需的重要原料己二酸、聚酯多元醇不仅可自用，还能用于对外销售，使公司具备了生产与销售不同产品的灵活机动性，加强了公司应对市场激烈竞争和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提升了公司在聚氨酯行业中的综合竞争力。

（三）成本优势

公司氨纶产量为全国第一、全球第二，聚氨酯原液、己二酸的产量均居全球第一，拥有非常明显的规模优势，不但能降低产品单位期间费用和产品单位固定成本，还能形成较大的原材料采购规模，提升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进一步增强成本优势。同时，公司位于重庆涪陵的生产基地在能源成本、人工成本、运输成本等方面具备明显的成本优势；此外，公司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有效平衡物料耗用、促进副产物再利用、提高原材料使用效率；工艺流程的改善及过程控制的提升，又促使产品收率提高、单耗下降。公司依托 ERP 系统、生产线成本核算模型等现代化数据分析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结果，实施有针对性的精细化管理举措，使得生产成本控制、节能降耗等方面保持着全球同行业先进水平，确保了公司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上述因素使得公司在材料、人工、能源等方面具备明显的成本优势，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四）管理和人才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氨纶、聚氨酯原液及己二酸生产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现场管理经验，并建立了完善的过程控制、品质控制体系，确保产品品质的持续稳定。公司通过对生产工艺的持续优化以及操作流程的规范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生产的有效运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和品质检测流程，对各批次产品按照规定进行检测，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公司的精细化管理保障了稳定的产品质量，有利于其在行业中树立品牌形象，提高知名度和美誉度，也为其业务拓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公司主要高管团队及核心技术团队在行业内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并长期保持稳定。公司管理团队具备产品研发、生产工艺、运营管理等全方位经验，既能准确把握公司的发展战略，也能高效统筹各部门的工作。公司还通过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和考核体系，吸纳培养了一批高素质人才。公司专业的人才团队

有力地保障了其后续的可可持续发展，公司获得过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与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授予“全国纺织工业先进集体”称号，重庆氨纶曾获国家级绿色工厂、全国市场质量信用等级 AA 级企业、中国石化化工行业和重庆市“绿色工厂”、重庆市“智能工厂”、重庆市和谐劳动关系 AAA 级企业等荣誉称号。重庆化工曾获评中国石化化工行业和重庆市企业 100 强、重庆市“绿色工厂”、重庆市“智能工厂”、“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等荣誉称号。

（五）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氨纶纤维规模生产的企业，通过科技创新与工艺的改造，使产品性能已经接近或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公司产品曾获“国家单项冠军产品”等荣誉，耐氯氨纶长丝顺利通过“浙江制造”认证，以“浙江制造”认证为平台，进一步提高了企业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屡获“中国工业企业履行社会责任五星级企业”殊荣，是国家首批“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试点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曾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中国化纤行业智能制造先进企业”等荣誉，并成为国内氨纶行业首家通过 GRS 认证的企业，在行业内树立了履行社会责任标杆。

此外，公司子公司华峰新材为工信部第二批“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通过海 AEO 高级认证，公司防护鞋底用聚氨酯原液通过浙江制造认证，生产的聚氨酯原液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浙江出口名牌”。“华峰”牌己二酸为重庆名牌产品、工信部认定第四批单项冠军产品，产品已在国内外客户中形成良好的口碑、广泛的知名度和较高的美誉度。公司多年来在行业内的深厚积累，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公司及其产品已在下游行业中形成良好口碑，具有明显的全面竞争优势，市场地位领先，客户粘性较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全球经济延续低增长的态势，主要发达经济体通胀总体回落，货币政策进入降息周期，经济增长缓慢但有所复苏，但仍面临多重挑战。纵观全年，中国经济呈“U 型”走势，经济增长面临“供强需弱”的矛盾，仍面临较大压力，经济转型需克服多重挑战。

2024 年，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我们围绕既定的经营方针及主要目标，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和行业环境的新形势和新挑战，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提品质，强管理，塑优势”落实到位，稳中求进，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始终立于行业首位。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931,407,159.39	100%	26,298,460,757.62	100%	2.41%
分行业					
工业	26,859,700,925.34	99.73%	26,283,216,188.27	99.94%	2.19%
物流服务	71,706,234.05	0.27%	15,244,569.35	0.06%	370.37%
分产品					
化学纤维	9,051,226,191.84	33.61%	9,306,273,488.97	35.39%	-2.74%
化工新材料	5,844,261,490.84	21.70%	5,882,263,045.32	22.37%	-0.65%

基础化工产品	10,474,974,155.13	38.90%	8,565,588,106.49	32.57%	22.29%
物流服务	71,706,234.05	0.27%	15,244,569.35	0.06%	370.37%
其他	1,489,239,087.53	5.53%	2,529,091,547.49	9.62%	-41.12%
分地区					
国内	21,732,295,580.94	80.69%	22,697,431,985.33	86.31%	-4.25%
国外	5,199,111,578.45	19.31%	3,601,028,772.29	13.69%	44.3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071,994,102.52	78.24%	20,191,625,170.14	76.78%	4.36%
经销	5,859,413,056.87	21.76%	6,106,835,587.48	23.22%	-4.0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26,859,700,925.34	23,162,095,094.44	13.77%	2.19%	4.08%	-1.56%
分产品						
化学纤维	9,051,226,191.84	7,814,778,116.51	13.66%	-2.74%	-4.03%	1.16%
化工新材料	5,844,261,490.84	4,602,478,171.43	21.25%	-0.65%	-4.43%	3.12%
基础化工产品	10,474,974,155.13	9,342,957,717.03	10.81%	22.29%	35.62%	-8.76%
分地区						
国内	21,732,295,580.94	18,666,898,999.21	14.11%	-4.25%	-3.69%	-0.50%
国外	5,199,111,578.45	4,538,571,169.56	12.70%	44.38%	57.57%	-7.3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吨、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 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化学纤维	357,435.02	368,172.86	9,051,226,191.84	下降	受经济环境及需求疲弱等因素影响，部分产品价格表现不佳。
化工新材料	657,090.58	425,494.90	5,844,261,490.84	下降	受经济环境及需求疲弱等因素影响，部分产品价格表现不佳。
基础化工产品	1,680,954.14	1,365,747.03	10,474,974,155.13	下降	受经济环境及需求疲弱等因素影响，部分产品价格表现不佳。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化学纤维	销售量	吨	368,172.86	327,865.05	12.29%
	生产量	吨	357,435.02	339,581.60	5.26%
	库存量	吨	24,219.76	35,834.00	-32.41%
化工新材料	销售量	吨	425,494.90	415,392.32	2.43%
	生产量	吨	657,090.58	644,704.40	1.92%
	库存量	吨	19,678.16	16,963.62	16.00%
基础化工产品	销售量	吨	1,365,747.03	1,062,704.04	28.52%
	生产量	吨	1,680,954.14	1,281,814.03	31.14%
	库存量	吨	101,721.10	61,848.32	64.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化学纤维：销量增加降低库存。

基础化工产品：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六期）投产，产销存均同比上升。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材料	18,513,525,787.51	79.78%	18,032,381,915.99	81.00%	-1.22%
工业	人工	947,772,863.37	4.08%	915,486,554.85	4.11%	-0.03%
工业	能源	1,811,324,322.67	7.81%	1,768,174,129.87	7.94%	-0.13%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92,686,933.7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9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4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34,552,227.49	14.44%
2	第二名	604,814,980.55	2.01%
3	第三名	581,818,890.23	1.94%
4	第四名	545,770,102.92	1.82%
5	第五名	525,730,732.58	1.75%
合计	--	6,592,686,933.77	21.9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238,911,668.7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387,694,255.83	20.93%
2	第二名	1,933,082,463.48	7.51%
3	第三名	1,943,866,275.31	7.55%
4	第四名	1,414,383,028.09	5.49%
5	第五名	559,885,646.00	2.17%
合计	--	11,238,911,668.71	43.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2,498,617.08	194,056,880.20	9.50%	
管理费用	407,658,727.43	430,276,534.77	-5.26%	
财务费用	-136,146,545.34	-145,581,935.58	6.48%	
研发费用	809,381,873.78	901,428,672.44	-10.2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生物基氨纶及其技术开发	开发一种以生物基为原材料的氨纶	开发中	满足中高端市场对生物基氨纶的需求	中高端氨纶产品，提升公司中高档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
超低温易定型氨纶	开发一种低温易定	开发中	解决氨纶与丙纶、	中高端氨纶产品，

的研究	型氨纶		蚕丝、羊毛等耐热性较差的纤维混纺使用的问题	提升公司中高档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
苯部分加氢制环己烯反应效率研究	提高催化剂的选择性和转化率，提升苯部分加氢制环己烯反应效率，提升产品质量	开发中	提升苯部分加氢制环己烯反应效率，降低装置消耗，提升产品质量	降本增效，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环己烷氧化尾气资源化再利用	开发一种环己烷氧化尾气资源化再利用新技术	开发中	将实现环己烷氧化尾气的综合利用，实现资源最大化利用	实现资源使用最大化，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环己烷一步氧化制备己二酸及脂肪酸技术研究	开发一种己二酸生产新技术	开发中	实现副产环己烷的高效利用，显著降低环己烷制己二酸的物耗能耗，减少工业三废排放。	实现公司已二酸生产物料平衡，对“苯-己二酸-己二胺-尼龙 66”产业链形成有效补充，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超轻跑鞋中底用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突破传统聚氨酯中底密度局限，改善低密度成型中底弹性、欠佳、表面存在气孔等现象	研发完成	开发加工成型性好的超轻跑鞋中底用聚氨酯原液，使其在低密度的情况下，仍能保持良好的回弹性和物性，同时具备良好的生产操作性能和成型效果，生产的聚氨酯中底不裹泡、无脱皮、尺寸稳定性好	随着市场推广和绿色低碳理念的深入人心，项目产品突破常规聚氨酯跑鞋中底密度局限的优势将不断放大，产品销量也不断增加，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高耐磨低气孔运动鞋大底用喷涂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提升聚氨酯材料制得运动鞋大底的外观和性能，改善聚氨酯鞋底长时间摩擦和反复踩踏导致磨损等现象，延长其使用寿命	研发完成	开发聚氨酯大底喷涂成型工艺及喷涂原液，突破聚氨酯原液的关键共性技术难题，使产品生产的鞋底耐磨性能突出，表面几乎无气孔，外观美观	项目抛开传统浇注成型聚氨酯大底的加工工艺，另辟蹊径，借鉴聚脲喷涂成型，在业内创新性开发了聚氨酯大底喷涂成型工艺及喷涂原液，明显提升了聚氨酯鞋底的外观品质和市场竞争力
低密度高回弹耐撕裂可 TPU 真空吸覆中底用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项目解决聚氨酯中底因发泡和支撑结构导致成型密度无法低于 0.35g/cm ³ ，且中底表面易存在气孔影响外观的问题，进一步提升聚氨酯中底材料与 EVA 材料的市场竞争优势，填补市场空白	研发完成	产品应用于 TPU 真空吸膜工艺制成的运动鞋中底具有低密度、高回弹、高剥离层撕裂特点	丰富公司可用于 TPU 真空吸膜中底用聚氨酯原液产品品类，提升市场竞争力
超高流动性快熟化大底用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从根源上避免传统浇注型聚氨酯弹性体应用于鞋大底领域熟化慢、流动性差等问题	研发完成	开发超高流动性快熟化的大底用聚氨酯原液，显著提升大底用聚氨酯原液的流动性及在下游	丰富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市场竞争力

			加工成型的熟化速率	
高模量聚氨酯拉挤材料的开发	突破传统聚氨酯材料在粘度、凝胶时间、成型速度、流动性等方面的瓶颈，拓展聚氨酯拉挤材料在工业领域的应用	研发完成	开发高模量聚氨酯拉挤材料，其与玻璃纤维复合，应用于拉挤工艺具有成型方便、高效、抗冲击、耐腐蚀等特性	丰富公司产品类别，提升市场竞争力
免充气工程车胎填充用聚氨酯材料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解决在高负载工程车轮胎领域，聚氨酯材料因在使用过程中易产生内生热等问题，降低工程车轮胎的维护成本，提升安全性和使用寿命	开发中	设计聚氨酯分子链段结构，降低原液黏度和混合后的黏度增长速率，提高免充气工程车胎填充用聚氨酯材料在下游应用的适应性和操作性，减少轮胎使用过程中聚氨酯材料的内生热，延长轮胎的连续使用时间	实现免充气工程车轮胎填充用聚氨酯材料的国产化，打破国际垄断，填补国内空白，助力我国高负载工程车轮胎的自主可控和高质量发展
高物性高外观表现大底用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解决高外观表现鞋大底工艺复杂、产量低、形体局限性大等难题	开发中	合理设计聚氨酯 A、B 组分粘度，避免了传统低粘度、慢凝胶聚氨酯原液生产鞋大底时形成裹泡等现象，使产品具有不裹泡的高外观表现特点	突破聚氨酯在大底的应用瓶颈，为公司带来良好的市场效益
共享单车双密度实心轮胎用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解决传统充气轮胎若充气不足会导致损伤，维护成本高，难以满足共享单车使用要求的难题，提升聚氨酯材料的性能，延长其应用于轮胎的使用寿命	开发中	开发共享单车双密度实心轮胎用聚氨酯原液，其通过低压发泡机混合，浇注到离心旋转模具后，内外层紧密结合形成一体结构，提高双密度轮胎内外两层结构的粘接性、轮胎的回弹性和耐久疲劳性	产品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产生废料少，降低因生产和使用单车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助力低碳生活和绿色交通服务，有利于中国共享单车市场实现更好的增长
25%生物基含量聚酯型鞋垫用聚氨酯原液的开发	采用生物基材料替代石油基材料，减少对石油的依赖和二氧化碳的排放，同时提升生物基聚氨酯材料的性能，突破聚氨酯高生物基含量与高性能间的矛盾	开发中	在聚氨酯鞋垫体系中引入生物基原料，使其具有较高的生物基含量外，成型鞋垫密度降至 0.27g/cm ³ 甚至更低，且其回弹性能相当优异，集质轻、牢固、生物基环保概念于一身	助力公司进一步实现产品绿色、环保的概念，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轻质快成型 3D 打印聚氨酯复合材料的开发	开发一种用于工业模具的 3D 打印成型硬质材料	开发完成	3D 打印成型、成型速度快，密度远低于金属材料，综合力学性能优异	丰富公司产品品牌，提升市场竞争力
轻质抗疲劳 3D 打印聚氨酯复合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开发一种用于减震吸能产品的 3D 打印成型弹性材料	开发完成	3D 打印成型，镂空结构，表征密度小，抗疲劳性能优	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业务，形成利润新增长点，提升公

聚酯型低密度高物性不易结晶预聚体的开发	解决低密度高物性聚氨酯预聚体组分出口国外长途海运过程中易结晶等问题	开发中	解决低密度高物性聚氨酯预聚体长途海运易结晶的问题	司市场竞争力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保护材料的开发	开发一种针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开发聚氨酯保护材料	开发完成	产品性能满足动力电池客户的各项技术指标，实现量产	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业务，形成利润新增长点，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耐水解型聚酯多元醇的开发	开发一种聚氨酯鞋底原液用耐水解型聚酯多元醇	开发完成	该产品具有较好的耐水解性能，满足聚氨酯鞋底原液产品的高耐水解要求	提高公司产品在鞋底原液的技术水平和市场占有率
生物基热塑性聚酯弹性体的开发	开发一种生物基热塑性聚酯弹性体	开发完成	生物基含量>30%，满足客户对绿色环保产品的需求，具有较好的发泡性能及回弹性能	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及品牌价值
鞋底原液 POP 载体用聚酯多元醇的开发与产业化	开发一种鞋底原液用的聚合物聚酯多元醇	开发完成	满足当前鞋底原液产品聚合物聚酯多元醇开发的需求	有利于丰富鞋底原液可用的聚合物聚酯多元醇产品品类，并提高公司产品在鞋底原液市场占有率
小半径曲线垫板用聚氨酯组合料的开发	开发一种小半径曲线轨下垫板用聚氨酯组合料	开发完成	满足垫板稳定生产以及物性指标要求	扩宽铁路弹性垫板用聚氨酯原液的产品品类，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储能电池箱喷涂用聚氨酯保温材料的开发	开发一种针对储能电池市场开发满足底护板保温的喷涂聚氨酯保温材料	开发中	产品性能满足储能电池客户的各项指标要求，实现量产	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业务，形成利润新增长点，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42	1,213	2.3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08%	14.61%	0.4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29	516	2.52%
硕士	66	71	-7.04%
博士	5	5	0.00%
大专	515	514	0.19%
高中及以下	127	107	18.6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70	464	-20.26%
30~40 岁	746	629	18.60%
40 岁以上	126	117	7.6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809,381,873.78	901,428,672.44	-10.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3.01%	3.43%	-0.42%

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 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25,162,797.62	25,197,935,999.95	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0,361,868.34	22,729,327,489.46	1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800,929.28	2,468,608,510.49	22.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8,461,753.41	1,030,010,311.91	544.50%	收回结构性存款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7,183,319.84	2,638,466,525.23	317.94%	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721,566.43	-1,608,456,213.32	-172.85%	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7,902,641.23	6,808,828,275.57	26.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5,203,016.07	7,754,268,447.98	35.22%	归还借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7,300,374.84	-945,440,172.41	-99.62%	归还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4,335,317.92	-8,436,308.07	-38,119.74%	归还借款和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明
货币资金	7,067,672,762.04	19.65%	10,169,442,372.18	28.64%	-8.99%	-
应收账款	2,516,252,453.37	7.00%	2,487,730,929.16	7.01%	-0.01%	-
合同资产				0.00%	0.00%	-
存货	3,717,742,529.41	10.34%	3,621,177,535.45	10.20%	0.14%	-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852,059,890.26	2.37%	759,296,359.25	2.14%	0.23%	-
固定资产	10,816,772,806.98	30.07%	11,367,878,106.32	32.02%	-1.95%	-
在建工程	1,665,087,136.77	4.63%	1,510,563,030.90	4.25%	0.38%	-
使用权资产	10,761,586.40	0.03%	28,621,844.18	0.08%	-0.05%	-
短期借款	2,795,288,672.88	7.77%	2,645,131,092.81	7.45%	0.32%	-
合同负债	227,089,322.79	0.63%	107,364,830.46	0.30%	0.33%	-
长期借款	2,250,000.00	0.01%	370,000,000.00	1.04%	-1.03%	-
租赁负债	3,154,851.60	0.01%	6,825,587.88	0.02%	-0.01%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28,599,921.79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2,859,508,297.83	3,093,381,673.62
4.持有待售资产		58,800,000.00
上述合计	2,864,508,297.83	4,485,781,595.41
金融负债	4,035,357.40	5,963,162.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去向	闲置一年以上募集资金
2022年	发行股份	2022年03月10日	280,000	277,329.24	19,838.23	173,121.22	62.42%	0	0	0.00%	115,699.55	存放于本公司募集	0

												资金专户或购买理财产品，将继续用于原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合计	--	--	280,000	277,329.24	19,838.23	173,121.22	62.42%	0	0	0.00%	115,699.5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5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29,024,676股，发行价格8.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799,999,992.76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6,707,547.0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73,292,445.68元，其中计入股本329,024,676.00元，计入资本溢价人民币2,444,267,769.68元。截至2022年3月1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082号《验资报告》。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731,212,162.15元，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114,915,249.07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40,647,197.12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承兑汇票支出603,848,065.03元，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投入686,716,900元。 3.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4.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含）），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公司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492,000,000.00元，赎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4,442,000,000.00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050,000,000元，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13,852,505.39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22	年产	生产	是	277,	277,	19,8	173,	62.4	2026	15,4	20,6	是	否

30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年03月10日	30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建设		329.24	329.24	38.23	121.22	2%	年12月31日	99.01	07.4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7,329.24	277,329.24	19,838.23	173,121.22	--	--	15,499.01	20,607.4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产建设	否										
合计				--	277,329.24	277,329.24	19,838.23	173,121.22	--	--	15,499.01	20,607.41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最近两年受需求不足、供给冲击、原材料波动、预期转弱等因素影响，产品售价及利润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行业竞争加剧，投资收益率偏低，基于上述现状，减缓产能建设节奏可以避免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资金的占用，保证现金流充足，更加聚焦技术、工艺的创新及储备，提升公司产品盈利水平，更符合公司现阶段的运营状况。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规模由30万吨缩减为25万吨，全部产能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并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置换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共计68,671.69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金额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551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万元												

	(含本数)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含)),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决议有效期内, 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的余额为 105,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20,848,037.99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发行股份	年产 25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277,329.24	19,838.23	173,121.22	62.42%	2026 年 12 月 31 日	15,499.01	是	否
合计	--	--	--	277,329.24	19,838.23	173,121.22	--	--	15,499.0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根据市场变化等情况调整, 已经 2024 年 12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并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最近两年受需求不足、供给冲击、原材料波动、预期转弱等因素影响, 产品售价及利润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 投资收益率偏低, 基于上述现状, 减缓产能建设节奏可以避免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资金的占用, 保证现金流充足, 更加聚焦技术、工艺的创新及储备, 提升公司产品盈利水平, 更符合公司现阶段的运营状况。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 结合当前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 将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规模由 30 万吨缩减为 25 万吨, 全部产能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并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纤生产和销售	657,029,532.63	10,007,001,641.39	6,032,914,584.95	7,080,601,868.34	906,885,457.38	787,941,634.66
浙江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新材料生产和销售	500,000,000.00	7,703,275,091.37	4,867,742,192.54	5,073,977,617.17	638,555,033.91	559,806,191.48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基础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	1,203,000,000.00	11,952,091,144.75	9,937,233,717.41	13,099,444,323.90	924,895,004.03	794,991,499.4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	无重大影响
华峰日本株式会社	设立取得	无重大影响
华峰（香港）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无重大影响
江苏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围绕“做强主业、适度多元、创新驱动、产融结合”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发挥各产业板块在研发、市场、渠道、管理等方面的协同优势，通过拓宽在聚氨酯产业链上“纵向延伸、横向拓展”的空间和潜力，

进一步提高公司产业一体化运营水平，逐步实现聚氨酯产业一体化发展的战略目标，走高质量发展道路，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力、全球化竞争力，打造世界级聚氨酯制品材料龙头企业。

公司经营计划

2025 年，全球经济形势仍旧严峻，国际环境更加复杂，市场不确定因素加剧；国内经济频繁出台利好政策，但市场有效需求不足，同行竞争加剧。面对挑战，公司上下团结一心，紧盯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科学决策，抢抓机遇，突破行业周期，迎接新发展。

新的一年，公司将围绕既定经营目标，做好如下重点工作：一是开拓目标市场，提高品牌美誉度；二是加大产品开发力度，提升技术创新力；三是推进安全运行水平，提升数智赋能优势；四是挖掘降本增效潜力，抓好重点项目建设；五是优化基础管理水平，提高团队建设实效。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大宗化学品，市场价格受国际石油等价格走势变动、市场供需变化和国家进出口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较大。未来，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且公司产品价格调整等经营措施不能及时应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成本的影响，则公司可能面临盈利水平受到重大影响的风险。

应对：依托集团原料大宗采购平台，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平滑波动。

（二）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化工行业，市场需求受下游化工行业的景气度影响，并最终与居民的生产生活紧密相关。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销量随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呈现出一定波动变化。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下游行业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和价格可能出现下降的情形，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一是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规模成本优势、技术优势、研发优势，把握市场动态，进行合理的产品布局，提升市场服务及营销队伍能力，同时加快产品研发与创新，拓宽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占比，保障、提升盈利水平；二是随时把握政策动态，审慎决策，灵活应对，做强主业，巩固优势，培育新盈利点，拓展适度多元化发展空间。

（三）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不断增加，对公司的管理模式、人才储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人才储备等不能适应公司未来快速扩张的发展趋势，管理模式不能随着规模的扩大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一是实施组织变革，调整内部组织结构，优化管理机制；二是全面加强风险管理，提升 HSE 管理、预算管理等实际效应，开展经营风险评估、合规性巡查，严控风险，确保安全合规运行；三是紧

抓项目建设管理，充分调查研究，合理预判，确保实施进度；四是加快加强人才培养，落实薪酬体系改革，促进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富达基金、平安养老、兴聚资产、复胜资产、东北自营、长信基金、淡水泉、太和致远资产、勤辰投资、红筹投资、鑫巢资本、兴全基金、汇添富、工银瑞信、和谐汇一、浦银安盛、申万宏源宁涌富、财通基金	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发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19772004&announcementTime=2024-04-23%2020:15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资管、长江证券、蜂巢基金、平安养老保险、宽远资产、睿远基金、远信投资、湾区产融、象屿创投、嘉合基金、博道基金、平安资产、中海基金、彤源投资	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发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19867953&announcementTime=2024-04-26%2020:27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参加 2024 年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暨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发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20053277&announcementTime

						=2024-05-14%2019:56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资产、青骊投资、海富通基金、嘉实基金、中信保诚基金、国海证券、东证资管、财通资管、申万菱信基金	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发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20062298&announcementTime=2024-05-15%2018:26
2024 年 06 月 1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财通证券、恒越基金、浙江居正资产、汇丰前海、上海宝弘资产、华鑫证券、胡锦泓、刘健阳、李恒文	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发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20378274&announcementTime=2024-06-17%2023:30
2024 年 08 月 1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正心谷资本、申万菱信、平安养老保险、银叶投资、国联安基金、安信基金、长信基金、财通资管、汇添富基金、建信养老金基金、淡水泉投资、申万证券等	公司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发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20873589&announcementTime=2024-08-15%2007:06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方面规范、有效，通过加强管理，防范风险，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 3 名，占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制度开展工作。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并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积极探索建立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确立和贯彻“共同目标、共同创业、共同利益、共同发展”的企业文化核心理念，导入“责任关怀”理念和行动计划，充分尊重和维护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在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重视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员工待遇和员工培训力度，保证节能环保走在行业前列，实现公司与员工、客户、股东、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的和谐、持续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信息，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责任追究机制，加强内控管理，不断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持续推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增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治理、守法合规和勤勉尽责意识，持之以恒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和领取报酬。

（三）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四）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9.64%	2024 年 06 月 17 日	2024 年 06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404&stockCode=002064&announcementId=1220377563&announcementTime=2024-06-1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从登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2012 年 03 月 23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13,660,000				13,660,000	
尤飞煌	男	40	副董事长	现任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叶其伟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朱炫相	男	52	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5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朱炫相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10 日	2027 年 06 月 09 日						
苗迎彬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日	日						
高卫东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10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宋海涛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10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潘彬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李亿伦	女	43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8,700				8,700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2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王利	女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林凯	男	44	监事	现任	2015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李娟	女	44	监事	现任	2012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吴海峰	男	46	监事	现任	2015 年 04 月 28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张浩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于志立	男	54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5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徐宁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0 年 04 月 15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400,000				400,000	
杨晓印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05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张所俊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2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孙洁	女	42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年06月27日	2027年06月18日	2,400				2,400	
尤飞宇	男	45	董事	离任	2020年05月21日	2024年06月18日						
赵敏	女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15日	2024年06月18日						
褚玉玺	男	36	监事	离任	2017年05月18日	2024年06月18日						
合计	--	--	--	--	--	--	14,071,100	0	0		14,071,1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董事尤飞宇先生、独立董事赵敏女士与监事褚玉玺先生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任期满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尤飞宇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换届
赵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换届
褚玉玺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换届
苗迎彬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换届
潘彬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换届
张浩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杨从登 硕士，具有三十多年的氨纶生产建设与运营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中国化纤协会资深副会长，全国纺织行业劳模，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温州市第十届、十一届人大代表。

尤飞煌 硕士，具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营销部副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华峰集团副总裁，同时兼任华峰集团多家关联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温州市总商会（第十三届）副会长。

叶其伟 本科，具有多年聚氨酯行业的生产销售管理经验，先后获得“科技新温商”、“科技新浙商”等荣誉，曾任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华峰新材董事、总经理。

朱炫相 韩国籍专家，浙江省海外工程师，具有多年氨纶行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经验，曾任公司质量技术部部长、技术部部长、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曾获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荣誉称号。

苗迎彬 硕士，正高级工程师，重庆市第六届劳动模范，现任重庆市第六届党代表、重庆市涪陵区第六届人大常委、重庆市化工新材料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委员会委员、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李亿伦 硕士，具有十多年的证券事务、投资及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审计助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上海华峰天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高卫东 博士研究生，纺织行业专家。曾任江南大学副校长，现任江南大学教授、博导、纺织研究所所长，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纺织类本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副理事长，同时兼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宋海涛 博士研究生，人工智能，通用机器人，算力基础设施领域专家。曾任职国家电投，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人工智能研究院院长，全球工业人工智能联盟卓越中心总干事，转化医学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技术中心主任。

潘彬 博士研究生，具有丰富的会计学、金融学教学科研工作经验，现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教授，会计学院院长，同时兼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王利 本科，具有十多年行政管理及人力资源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企管部部长助理、辽宁华峰化工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华峰集团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总监。

林凯 硕士，具有多年的生产管理、人力资源和企业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 D 工厂厂长、莘腾工厂厂长、综合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华峰集团行政中心企业管理总监，现任浙江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娟 硕士，工程师，具有十多年计划调度和生产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生产调度主管、生产管理部部长助理、生产管理部部长、计划调度部部长、营销部副部长，现任企业管理部经理、监事，曾获浙江省五一巾帼标兵荣誉称号。

吴海峰 硕士，经济师，具有十多年的企业行政管理经验，曾任公司行政部部长助理、综合管理部部长助理，现任公司企业管理部行政综合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工会副主席，曾获浙江省当担作为好书记荣誉称号。

张浩 硕士，具有多年投资经验，曾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投资经理、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经理，现任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投资经理。

3. 高管

于志立 本科，深耕氨纶行业多年，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营经验，曾任本公司东山工厂厂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宁 中专，深耕氨纶行业多年，具有多年氨纶生产管理、工程建设经验，曾任公司设备动力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东山工厂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晓印 博士，教授级高工，国家级人才入选者，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浙江省特聘专家。深耕聚氨酯弹性纤维领域多年，曾获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等荣誉。担任浙江省领军型创新团队、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负责人。曾任德国巴斯夫公司高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张所俊 本科，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高级机械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一级造价师，具有多年工程建设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工程师、副主任工程师、三级主任工程师、二级主任工程师、一级主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洁 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具有多年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尤飞煌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 年 10 月 01 日		是
王利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总监	2017 年 10 月 01 日		是
张浩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2019 年 06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卫东	江南大学	纺织研究所所长、教授	2005 年 06 月 01 日		是
高卫东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01 日		是
高卫东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3 月 01 日		是
宋海涛	上海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人工智能研究院	董事长、院长；副院长	2019 年 07 月 01 日		是
宋海涛	浮华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是
潘彬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教授、会计学院院长	2020 年 02 月 01 日		是
潘彬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5 月 27 日		是
潘彬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18 日		是
在其他单位	无				

任职情况的说明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

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确定。

实际支付情况：津贴、基本工资按月支付，年终奖。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尤飞宇	男	45	董事	离任	0	是
杨从登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642.79	否
尤飞煌	男	40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叶其伟	男	49	董事	现任	580.86	否
朱炫相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553.57	否
苗迎彬	男	44	董事	现任	353.76	否
高卫东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赵敏	女	60	独立董事	离任	3.96	否
宋海涛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潘彬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4.7	否
李亿伦	女	43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80.7	否
王利	女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林凯	男	44	监事	现任	129.13	是
李娟	女	44	监事	现任	119.88	否
吴海峰	男	46	监事	现任	51.11	否
褚玉玺	男	36	监事	离任	0	是
张浩	男	37	监事	现任	0	是
于志立	男	54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328.7	否
徐宁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56.8	否
杨晓印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81.95	否
张所俊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34.43	否
孙洁	女	42	财务总监	现任	175.17	否
合计	--	--	--	--	3,813.5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详见巨潮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06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详见巨潮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05 月 27 日	详见巨潮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8）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7 日	2024 年 06 月 18 日	详见巨潮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28）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4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巨潮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3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8 日	2024 年 08 月 10 日	详见巨潮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36）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详见巨潮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4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1 日	2024 年 11 月 02 日	详见巨潮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45）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巨潮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5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尤飞宇	3	0	3	0	0	否	1
杨从登	9	5	4	0	0	否	1
尤飞煌	9	5	4	0	0	否	1
叶其伟	9	5	4	0	0	否	1
朱炫相	9	5	4	0	0	否	1
苗迎彬	6	4	2	0	0	否	1
李亿伦	9	5	4	0	0	否	1
高卫东	9	3	6	0	0	否	1
赵敏	3	1	2	0	0	否	1
宋海涛	9	3	6	0	0	否	1
潘彬	6	2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杨从登、高卫东、宋海涛	1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高卫东、尤飞煌、潘彬	2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2024 年 06 月 17 日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			

				聘任内部 审计负责 人的议 案》《关于 推举第九 届独立董 事专门会 议主任委 员的议 案》等			
审计委员会	潘彬、 苗迎 彬、宋 海涛	5	2024 年 01 月 17 日	《2023 年 度内部审 计工作总 结》《2023 年第四季 度内部审 计工作报 告》《2024 年第一季 度内部审 计工作计 划》《关于 公司 2023 年第四季 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 项报告》 等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3 年 财务决算 报告》《内 部控制自 我评价报 告》《2023 年年度财 务报告》 《2024 年 第一季度 报告》《关 于续聘会 计师事务 所及其报 酬的议 案》《关于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 的议案》 《2024 年 第一季度 内部审计 工作报 告》《2024 年第二季 度内部审 计工作计			

				划》《2023 年内部审计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2024 年 08 月 06 日	《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			

				报告》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海 涛、朱 炫相、 高卫东	1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经营管理考核结果及 2023 年度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方案》等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6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31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7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8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674
销售人员	277
技术人员	1,266
财务人员	53
行政人员	510
合计	8,7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7
本科	1,805
大专	2,732
高中及以下	4,076
合计	8,780

2、薪酬政策

- ①公司员工薪酬年收入包括固定收入与浮动收入两部分固定收入：岗位工资，补贴、津贴；浮动收入：绩效工资、年终奖等。
- ②按国家规定，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个人须承担的部分由公司从每月薪金中代扣代缴。
- ③个人收入应缴纳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3、培训计划

- ①在岗学习：公司每年度开展培训需求分析，制订公司及各部门年度培训计划，开展各岗位应知应会培训和考试，培训全员覆盖。
- ②集中培训：针对有资格取证及学历进修需要的员工，公司利用集团与高校联合组建华峰专业培训班及学历班平台，让员工接受正规取证及学历教育。公司联合外部专业培训机构，举办新员工入职培训班及成长训练营，选荐人才参加高、中、基层管理班培训及多种形式专题培训（六西格玛等），落实主任工程师培训讲课任务，实现员工综合素养提升。
- ③知识管理：公司不断完善员工培训模块设计，编写各职类知识矩阵、岗位培训手册及标准化课件，促进培训体系化。
- ④培训创新：抓好后备人才库建设，落实储备大学生轮岗、定期跟踪汇报与结对辅导。公司推动关键岗位人才轮岗、挂职锻炼，不断探索传帮带、委外脱产培训等培训新形式。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征求和听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并藉此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制定了相关的股东回报规划，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及规划。独立董事在上述制度和规划制定过程中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分析目前公司的状况，切实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962,543,89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44,381,584.5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44,381,584.55
可分配利润（元）	1,519,453,394.1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拟以 20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最新总股本 4,962,543,897.00 元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用利润 744,381,584.55 元，本预案经 2025 年 3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待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因此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按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按照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子公司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进而公司实现并表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	100.00%

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华峰化学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 2022 年版）》、《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硝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131-2010）、《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3271-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36 号）、《化学纤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563-2022）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华峰化学：

本年度无新增。

重庆氨纶：

2024 年 5 月完成《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一阶段）及《30 万吨/年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 PTMG 罐组项目》环保竣工验收。

华峰热电：

2024 年 6 月 14 完成排污许可证修订，8 月 20 日完成许可证重新变更，许可证编号 91330381MA2852473E001P。

浙江新材：

2024 年 11 月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913303006683402246001P。

重庆新材：

本年度无新增。

重庆化工：

2024 年 4 月 23 日取得 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四期)技术改造项目环评批复，文号渝(涪)环准[2024]16 号；

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许可证编号 91500102556781535M001P；

2024 年 8 月 13 日完成 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四期)硝酸装置、重庆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天然气化工及石油下游产品化工区)(二阶段)、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五期二阶段、六期一阶段)竣工环保验收。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华峰化学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通过 60 米烟囱排放	1	-	二氧化硫：11.179mg/m3； 氮氧化物：14.742mg/m3； 颗粒物：2.0105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3271-2014）	二氧化硫：6.6293t； 氮氧化物：8.7993t； 颗粒物：1.1896t	二氧化硫：15.88t/a； 氮氧化物：22.69t/a； 颗粒物：3.78t/a	无
华峰化学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1	-	化学需氧量：15.28mg/L； 氨氮：0.020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化学需氧量：1.378t； 氨氮：0.0018t	化学需氧量：4.05t/a； 氨氮：0.0205t/a	无
重庆氨纶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通过 80 米烟囱排放	1	-	二氧化硫：125.8mg/m3； 氮氧化物：40.6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	二氧化硫：49.18t； 氮氧化物：19.83t	二氧化硫：143.2t/a； 氮氧化物：44.74t/a	无
重庆氨纶	废气	氮氧化物	通过 15 米	1	-	氮氧化物：35.3mg/m3	锅炉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9.83t	氮氧化物：21.16t/a	无

			烟囱 排放				物排放 标准 DB50/ 658— 2016			
重庆氨 纶	废气	氮氧化 物、颗 粒物	通过 60 米 烟囱 排放	1	-	氮氧化物： 50mg/m ³ ； 颗粒物： 6.9mg/m ³	危险废 物焚烧 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 84- 2001	氮氧化 物： 5.26t； 颗粒物： 0.72t	氮氧化物： 26.4t/a； 颗粒物： 3.6t/a	无
重庆氨 纶	废气	氮氧化 物	通过 35 米 烟囱 排放	1	-	氮氧化物： 23mg/m ³	锅炉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50/ 658— 2016	氮氧化 物：3.19t	氮氧化物： 25.42t/a	无
重庆氨 纶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纳管 排放	1	-	化学需氧 量： 44.148mg/L ； 氨氮： 0.794mg/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准 GB897 8- 996》， 渝 （市） 环准 [2013] 106 号 文	化学需氧 量： 19.2t； 氨氮： 0.345t	化学需氧 量： 36.14t/a； 氨氮： 4.51t/a	无
华峰热 电	废气	二氧化 硫、氮 氧化物、烟 尘	通过 93 米 烟囱 排放； 通过 103 米烟 囱排 放	2	-	一期： 二氧化硫： 17.93mg/m ³ ； 烟尘： 0.264mg/m ³ ； 氮氧化物： 27.909mg/m ³ ； 二期： 二氧化硫： 20.447mg/m ³ ； 烟尘： 1.6326mg/m ³ ； 氮氧化物： 33.282mg/m ³	《火电 厂大气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1 3223- 2011）	二氧化 硫： 29.58t； 氮氧化 物： 47.39t； 烟尘： 1.9t	二氧化硫： 96.434t/a； 氮氧化物： 117.132t/a ； 烟尘： 13.23t/a	无
华峰热 电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纳管 排放	1	-	化学需氧 量： 19.66mg/L； 氨氮： 0.1472mg/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准 （GB8 978- 1996） 》《浙 江省工	化学需氧 量： 0.0518t； 氨氮： 0.005t	化学需氧 量：3.65t/a 氨氮： 0.365t/a	无

							业企业 废水 氮、磷 污染物 间接排 放限值 (DB3 3/887- 2013) 》			
浙江新材	废气	二氧化 硫、氮 氧化物	通过 60 米 烟囱 排放	1	-	二氧化硫： 17.73mg/m ³ ； 氮氧化物： 26.29mg/m ³	锅炉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32 71- 2014	二氧化 硫： 3.72t； 氮氧化物 5.55t	二氧化硫： 54.54t/a； 氮氧化物： 54.54t/a	无
浙江新材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纳管 排放	1	-	化学需氧 量： 15.28mg/L； 氨氮： 0.02mg/L	污水综 合排放 标准 GB897 8-1996	化学需氧 量： 1.106t； 氨氮： 0.001t	化学需氧 量： 2.896t/a； 氨氮： 0.145t/a	无
重庆新材	废气	锅炉废 气：二 氧化 硫、氮 氧化物	通过 25 米 烟囱 排放	1	-	二氧化硫： 1.5mg/m ³ ； 氮氧化物： 39.3mg/m ³ ； 颗粒物： 10.2mg/m ³	《锅炉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准 (DB5 8/658- 2016)	二氧化 硫： 0.1t； 氮氧化 物： 2.18t； 颗粒物： 0.43t	二氧化硫： 1.043t/a； 氮氧化物： 6.59t/a； 颗粒物： 2.508t/a	无
重庆新材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颗粒 物、乙 醛、二 苯基甲 烷二异 氰酸酯	通过 20m 高的 烟囱 排放	7	-	非甲烷总 烃： 6.29mg/m ³ ； 颗粒物： 6.18mg/m ³ ； 乙醛： 0.265mg/m ³ ； 二苯基甲 烷二异 氰酸酯 无检测标准	《合成 树脂工 业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315 72- 2015	非甲烷总 烃： 0.582t； 颗粒物： 0.81t； 乙醛： 0.0036t； 二苯基甲 烷二异 氰酸酯 无检测标准	非甲烷总 烃： 2.236t/a； 颗粒物： 2.508t/a； 乙醛： 0.0518t/a； 二苯基甲 烷二异 氰酸酯 无检测标准	无
重庆新材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纳管 排放	1	-	化学含氧 量： 44.18mg/l； 氨氮： 0.71mg/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准 (GB8 978- 1996) GB315 70- 2015 《石油 炼制工 业污染 物排放 标准》	化学含氧 量： 0.808t； 氨氮： 0.0128t	化学含氧 量： 4.1t/a； 氨氮： 0.16t/a	无
重庆化工	废气	二氧化 硫、氮	通过 180	2	-	二氧化硫： 88.69mg/m ³	《火电 厂大气	二氧化 硫：	二氧化硫： 1557.517t/a	无

		氧化物、颗粒物	米烟卤排放			；氮氧化物：38.56mg/m ³	污染物排放标》（GB13223-2011）	811.761t；氮氧化物：456.111t	；氮氧化物：990.183t/a	
重庆化工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纳管排放	1	-	化学需氧量：44.19mg/L；氨氮：0.72mg/L	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化学需氧量：253.924t；氨氮：4.14t	化学需氧量：743.003t；氨氮：92.58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华峰化学：

废水方面：公司坚持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厂区污水打至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进行处理之后排放至瑞安市丁山垦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废气方面：公司对工艺废气通过多级喷淋后高空排放；对锅炉废气采用 SCR 联合脱硝+综合脱硫除尘（袋式吸附脱硫净化装置+惯性内滤分室反吸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锅炉烟气总排口安装烟气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

固体废物方面：公司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加强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对于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和处理；对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重庆氨纶：

废水方面：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级控制”原则，设置生产废水排水、生活污水排水、清净下水排水、雨水排水四个排水系统。清净下水及雨水分别通过清净下水管网及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污水缓冲池收集后定期送入华峰化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园区潘家坝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要求后排入潘家坝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通过园区污水干管排入乌江。

废气方面：公司 ABS 尾气、污水缓冲池废气通过一级水喷淋+两级稀硫酸喷淋后高排气筒排放；精制尾气经一级水喷淋+三级稀硫酸喷淋后高排气筒排放；乙二胺罐组废气经一级稀硫酸喷淋+一级水喷淋后高排气筒排放；浆料调和罐、碱式碳酸镁装置工艺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高排气筒排放；碱式碳酸镁装置干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一级水喷淋后高排气筒排放；化验室废气、危废库废气、油剂调和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高排气筒排放；燃煤导热油炉烟气经 S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处理后高排气筒排放；焚烧装置烟气经 SNCR 脱硝+半干法急冷中和系统+干法反应系统+布袋除尘系统+SCR 装置处理后高排气筒排放；其他生产工艺废气经风机收集后高排气筒排放。燃煤导热油炉、燃气导热油炉、焚烧装置烟气总排口安装烟气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

固废方面：公司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理，并加强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利用，危险废物进行内部焚烧装置处置或委托外部有资质单位处置。

华峰热电：

废水方面：公司产生的废水统一收集处理后纳管排放。

废气方面：公司对锅炉废气采用采用低氮燃烧+SNCR/SCR+布袋除尘+氨法脱硫（一期项目+超声波除尘）一体化烟气处理工艺处理后高空排放。锅炉烟气总排口安装烟气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

固体废物方面：公司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加强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对于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和处理；对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浙江新材：

废气方面:锅炉废气采用 SCR 脱硝+布袋除尘+石灰石膏脱硫+湿电除尘工艺处理后排放，锅炉烟气总排口安装烟气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厂区 VOCs 废气采用冷凝+三级水喷淋+RTO 蓄热燃烧工艺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方面:厂区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生产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均收集到污水储罐，由专用架空管道输送至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集中处置，采用 A2O 生化处理工艺，再排至瑞安市温瑞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置后，排入飞云江。

固体废物方面:公司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加强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均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回收或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至瑞安市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置。

重庆新材：

废水方面：公司未建污水处理站，污水依托重庆化工污水站，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泵送至重庆化工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排入园区内潘家坝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后排入乌江。公司排水系统坚持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废气方面：公司对工艺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锅炉为天然气洁净锅炉，锅炉废气充分燃烧后通过 25 米高空烟囱直接排放，锅炉烟气总排口每季度委外检测，确保持续合规排放。

固体废物方面：公司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加强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交由填埋处置；危险固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和处置。

重庆化工：

废水方面：厂区污水处理装置采用预处理、UASB、反硝化、高效脱氮、缺氧、活性污泥、沉淀的处理工艺，生产和生活废水进入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口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数据实时传输。

废气方面：锅炉烟气采用布袋除尘+SNCR/SCR 脱硝+氨法脱硫脱硝联合的处理工艺后经排气筒排放；硝酸装置尾气经 SCR 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纯碱焚烧炉废气经静电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以上排放口均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数据实时传输。

固体废物方面：公司对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加强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交由第三方公司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和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华峰化学：

华峰化学公司按照《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和环保相关法规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 9 月份完成修订并在瑞安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30381-2023-068-M）。

重庆氨纶：

重庆氨纶：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修订并备案，备案文号分别为：500102-2023-006-H、5001022023020003，有效期均为 2026 年 1 月 9 日。

华峰热电：

公司按照《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 年 12 月完成编制并在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瑞安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30381-2022-174-L），应急预案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浙江新材：

公司按照《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和环保相关法规要求，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 9 月在瑞安市环境保护局完成备案，备案号 330381-2023-069-M。

重庆新材：

公司按《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转发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2018 年 2 月 6 日施行）和环保相关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 年 9 月 23 日组织在涪陵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00102-2022-083-M）

重庆化工：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 号）规定，因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数量发生了变化，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完成《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修订及备案(备案文号:5001022023060011)，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及备案(备案文号 500102-2023-032-H)。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华峰化学：

按照企业自行监测相关要求，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布公司自行监测信息，公布内容：企业名称、监测方案、监测结果、监测时间、执行标准及排放限值、是否达标及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等。同时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厂区进行季度和年度雨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

重庆氨纶：

按照企业自行监测相关要求，在重庆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布公司自行监测信息，公布内容：企业名称、监测方案、监测结果、监测时间、执行标准及排放限值、是否达标及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等。同时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厂区进行月度、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

华峰热电：

按照企业自行监测相关要求，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布公司自行监测信息，公布内容：企业名称、监测方案、监测结果、监测时间、执行标准及排放限值、是否达标及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等。同时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厂区进行季度和年度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

浙江新材：

公司按照企业自行监测相关要求，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布公司自行监测信息，公布内容：企业名称、监测方案、监测结果、监测时间、执行标准及排放限值、是否达标及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等。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厂区进行季度和年度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

重庆新材：

按照企业自行监测相关要求，在重庆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布公司自行监测信息，公布内容：企业名称、监测方案、监测结果、监测时间、执行标准及排放限值、是否达标及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等，并年度更换排污许可证后，同步完成自行监测更新申报。同时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厂区进行月度、季度和年度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的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

重庆化工：

公司按照企业自行监测相关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厂区进行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土壤、地下水的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状况；自行监测内容在重庆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上公布，公布内容：企业名称、监测方案、监测结果、监测时间、执行标准及排放限值、是否达标及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等。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环保投入比例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化学及各子公司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依规缴纳了环保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华峰化学：

公司部分采用光伏发电产生的电力，降低能耗，设备采购选用变频电机和能效等级低的设备，降低生产能耗。

重庆氨纶：

开展 SM 余热回收利用效率提升改造及 CO2 冷冻水改循环水等项目，降低生产能耗，减少碳排放量。

华峰热电：

无

浙江新材：

公司通过设备改造，替换高耗能非变频的设备，有效减少碳排放。

重庆新材：

部分蒸汽回用改造，循环使用蒸汽，降低热能消耗，有效降低碳排放；

生产过程管道和储罐的伴热系统分级控制，进行控制阀门改造，根据天气温度情况分级进行投用，消除全年伴热过度消耗的问题，有效降低碳排放

重庆化工：

通过自主研发并建设的氧化亚氮分解装置减少温室气体（氧化亚氮）的排放，通过工艺优化、节能降耗等措施降低能源消耗，减少碳排放。

通过 AAD 装置 C67401 尾气吸收塔热能回收、化水站化水原水升温介质改造，减少蒸汽使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华峰化学：

无

重庆氨纶：

公司 2024 年参评 2023 年度重庆市环境信用评价工作，获“环保诚信企业”（评价等级分为环保诚信企业、环保良好企业、环保警示企业及环保不良企业）；

公司 2024 年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已完成审核报告编制并通过专家评审。

华峰热电：

2024 年 5 月 23 日-5 月 24 日，省厅委托第三方核查机构来热电公司进行 2023 年度碳排放的核查工作。核查 2023 年度已完成履约清缴工作。

浙江新材：

无

重庆新材：

2024 年完成重庆市地下水与土壤重点监管单位申报工作，规范设立现场监测井，完成 8 个监测点监测及生态局系统填报，完成年度重点环保工作；

2024 年完成重庆市碳排放管理的碳市场准入工作，规范按标准进行碳排放盘查与核查；

重庆新材料完成重庆市污染天气应急管理环保分级绩效定级，成为 2024 年度涪陵区首家完成环保绩效定级“B 级”的企业；规范按要求完成 2023 年重庆市环境信用评价，获“环保诚信企业”。

重庆化工：

2024 年参评 2023 年度重庆市环境信用评价工作，获“环保诚信企业”，完成 2023 年度全国碳排放（发电行业）和重庆碳排放的履约工作。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社会责任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其他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担任经营性职务和/或领取薪酬。 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之间独立。 3、向上市公司推荐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	2019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人事任免定。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业事业单位占用的情形。 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业事业单位。 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业事业单位共用银行账户。 4、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			
--	--	--	--	--	--	--

			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兼职。 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6、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			
--	--	--	--	--	--	--

			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3、保证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4、保证尽量减少并规范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事业单位或关联企事业单位与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 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	--	--	--	--	--	--

	华峰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作为华峰氨纶控股股东期间，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本公司作为华峰氨纶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三、本公司作为华峰氨纶控股股东期间，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	2019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	------	------------------	---	------------------	------	-----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华峰氨纶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峰氨纶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			
--	--	--	--	--	--	--

			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六、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七、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尤小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华峰氨纶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本人作为华峰氨纶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	2019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不利用控股地位及影响谋求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控股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三、本人作为华峰氨纶实际控制人期间，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人所控制的其			
--	--	--	--	--	--	--

			他企业不会要求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华峰氨纶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人将促使华峰集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峰氨纶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作为华峰氨纶的股东，亦将严格按照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五、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			
--	--	--	--	--	--	--

			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六、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七、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华峰氨纶股东期间，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本人作为华峰氨纶股东期间，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中	2019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华峰氨纶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峰氨纶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			
--	--	--	--	--	--	--

			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四、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五、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标的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标的公司不	2019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构成同业竞争。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含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内的上市公司现有及将来的子公司，下同）目前或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如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上市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有在上市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本人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如上市公司			
--	--	--	---	--	--	--

			因变更经营范围导致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本公司/本人确保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以下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停止经营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转移给上市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五、本公司/本人不会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影响力，将与上市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保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协助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在此承诺： 一、各方承诺，将以华峰氨纶作为控股股东华峰集团旗下除超纤外其他聚氨酯产业优质资产	2019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的产业一体化发展平台、资源整合平台，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尚不满足纳入上市公司体系的聚氨酯资产，未来在条件满足时将逐步整合至上市公司体系内。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上市公司之外，直接或间接新增在聚氨酯业务方面与华峰新材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 二、各方承诺，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的主营产品为聚氨酯硬质泡沫保温材料，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箱体绝热层、冷库、冷藏车等绝热材料以及建筑物、储罐、管道等保温材料。华峰新材的产品聚氨酯鞋底原液主要用于制作鞋底，与聚氨酯硬质泡沫保温材料在应用领域、主要客户上不同，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上海华峰普恩			
--	--	--	--	--	--	--

			聚氨酯有限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且长期损，未来亦不会从事与华峰新材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 三、各方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浙江华峰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尚未开始经营，未来亦不会从事与华峰新材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 四、委托方将与上市公司签署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将被托管公司的股权委托予上市公司管理，托管协议生效后，各方将严格履行托管协议约定； 五、各方承诺，在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委托方将在条件满足后 1 年之内与上市公司协商启动将被托管公司股权按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在有其他买方的情况下上			
--	--	--	---	--	--	--

			市公司享有优先购买权；委托方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注入事项，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5 年； 六、除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期限到期、或终止条件成立、或委托方与上市公司另有约定外，委托方不得自行单方解除或终止托管协议； 七、除上述纳入托管的被托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本公司不再以任何方式从事聚氨酯革用树脂系列产品及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产品的业务。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其他	本人/本公司在此承诺：如标的公司因使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土地房产而受到行政部门的处罚，承诺人将替代标的公司缴纳相关罚款；如任何其他方就上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房产而向标的公司主张权利给标的公司造成资产	2019 年 09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和经营方面的损失，承诺人将承担该等损失，且承担损失后不再标的公司追偿。本人/本公司承诺将对损失的赔偿承担连带责任。			
	华峰集团	其他	本公司在此承诺：华峰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退出原资产质押池的行为，是对合同号为（（33100000）浙商资产池质字（2018）第15018号）的《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及《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合同主体的变更。合同主体变更完成后，华峰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再为华峰集团及其其他成员提供担保。若发生银行根据2019年6月4日之前的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要求华峰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华峰集团及其其他成员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则华峰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所受的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	2019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华峰集团、尤小平	其他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安	2019年09月11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全，保护上市公司及其投资者的利益，承诺人郑重承诺：如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未来未能按照相关协议约定处理其持有的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而导致标的公司或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承诺人将承担该等损失，且承担损失后不再向标的公司追偿。各承诺人承诺将对损失的赔偿承担连带责任。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其他	本人/本公司在此承诺：如华峰新材及其子公司因超产能而受到行政机关的处罚，或因超产能而导致标的公司资产损失和经营损失，承诺人将替代标的公司缴纳相关罚款及承担资产和经营方面的损失，且承担上述罚款和损失后不再向标的公司追偿。各承诺人承诺将对罚款和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2019 年 09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华峰化学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	一、本公司将及时提供与本次交易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	有关的信息，并保证本公司所提供的上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峰化学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并保证本公司/本人所提供的上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			
--	--	--	--	--	--	--

			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与本次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交易有关的信息，并保证本公司/本人所提供的上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			
--	--	--	---	--	--	--

			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浙江华峰合	关于提供信	一、本公司/	2024 年 11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成树脂有限公司、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并保证本公司/本人所提供的上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月 01 日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标的公司股权状况的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合法拥有标的公司股权，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及处分的权利。本公司/本人拥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或纠纷，也不会因此发生诉讼、仲裁或导致其他方面的重大风险； 二、本公司/本人已履行了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本人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存续的情况；本公司/本人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在股东主体资格方面不存在任何瑕疵或异议的情形；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本公司/本人拥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			
--	--	--	--	--	--	--

			益权安排、期权安排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公司/本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的情形，亦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或者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的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人就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三、本公司/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需	2024 年 11 月 01 日	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履行中

			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或经监管机构要求设定锁定期的，本公司/本人将按照该等规定或要求予以锁定； 四、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该等股份的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 五、如本公司/本人作出的上述关于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本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	--	--	---	--	--	--

			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七、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时，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八、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如未来质押上述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			
--	--	--	---	--	--	--

			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 三、上述承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诺为本公司/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作为华峰化学控股股东期间，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本公司作为华峰化学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三、本公司作为华峰化学控股股东期间，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华峰化学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			
--	--	--	--	--	--	--

			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峰化学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六、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七、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尤小平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华峰化学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本人作为华峰化学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利用控股地位及影响谋求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控股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三、本人作为华峰化学实际控制人期间，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	--	--	---	--	--	--

			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华峰化学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人将促使华峰集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峰化学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作为华峰化学的股东，亦将严格按照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	--	--	--	--	--	--

			务。 五、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六、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七、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华峰化学股东期间，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本人作为华峰化学股东期间，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要求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华峰化学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峰化学股份有			
--	--	--	--	--	--	--

			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华峰化学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四、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华峰化学及其子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五、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标的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标的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含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内的上市公司现有及将来的子公司，下同）目前或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如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上市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有在上市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本人将优先让与或			
--	--	--	--	--	--	--

			介绍给上市公司。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如上市公司因变更经营范围导致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本公司/本人确保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以下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停止经营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转移给上市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五、本公司/本人不会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影响力，将与上市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保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协助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	--	---	--	--	--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	关于无重大违法行为等事项的承诺	一、最近五年，本人/本公司未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未受到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最近五年，本人/本公司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三、本人/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四、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方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或者泄露内幕信息，或者利用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内幕交易行为，未因内幕交易行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五、本人/本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	----------------------	-----------------	---	------------------	------	-----

			公司不存在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六、本人/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本人/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化学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无重大违法行为等事项的承诺	一、本公司/本人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其他主管机关做出的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未受到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本公司/本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	2024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 重大失信行为。 三、本公司/本人未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四、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的关联方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或者泄露内幕信息，或者利用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内幕交易行为，未因内幕交易行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五、本公司/本人不存在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集团有	关于同业竞	华峰集团有	2003 年 11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限公司、尤小平、尤小华	争方面的承诺	限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尤小平先生和尤小华先生分别出具了《关于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月 30 日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华峰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尤小平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函》，承诺内容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	2021 年 07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上市公司 （含上市公司现有及将来的子公司，下同） 目前或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三、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上市公司不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有在上市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本人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 四、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上市公司因变更经营范围导致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本公司/本人确保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以下措施消除同业竞争： 停止经营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			
--	--	--	---	--	--	--

			争的业务转移给上市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五、本公司/本人不会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影响力，将与上市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保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协助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	其他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 年 08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3、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	2021 年 08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8、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			
--	--	--	---	--	--	--

			具补充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一、就与华峰氨纶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峰氨纶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氨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二、就与华峰氨纶减少关联交易，承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与华峰氨纶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等经常性的关联交易，尽量避免发生偶发性关联交	2011 年 01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易；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须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交易价格公允，不损害双方利益。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人造革合成革（包括超细纤维聚氨酯合成革）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与华峰超纤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等经常性的关联交易，尽量避免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须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交易公允，不损害各方利益。	2010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杨从登、徐宁、孙洁、李亿伦	股份减持承诺	自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4 年 2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99.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金晓、王徐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杨金晓 1 年、王徐明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内控审计费为人民币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占同	获批	是否	关联	可获	披露	披露
----	----	----	----	----	----	----	----	----	----	----	----	----	----

交易 方	关系	交易 类型	交易 内容	交易 定价 原则	交易 价格	交易 金额 (万元)	类交 易金 额比 例	的交 易额 度(万 元)	超过 获批 额度	交易 结算 方式	得的 同类 交易 市价	日期	索引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本公司控股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软件、物流运输、物业、危废处置服务；采购辅助材料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约定	协议价	26,333.56	0.97%	37,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己二酸、水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约定	协议价	196,553.66	17.43%	285,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华峰热塑性聚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约定	协议价	9,395.79	0.85%	24,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己二酸、水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约定	协议价	55,395.97	4.90%	81,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气等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约定	协议价	116,464.5	9.49%	180,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业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本公司控股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己二酸、聚酯多元醇、水气商品；物流运输、咨询等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协议价	54,777.02	4.46%	110,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协议价	868.28	67.76%	1,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协议价	948.97	24.95%	1,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本公司作为存款方	向关联人收取利息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协议价	10,563.21	40.32%	12,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	2024年04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471,300.96	--	734,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见上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注：因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以华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合并列示。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6日	10,000	2016年01月2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华峰化学以持有的重庆氨纶10,000万股股权向涪陵国投提供质押		12年	否	是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31日	130,000	2019年11月29日	1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重庆氨纶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位于涪陵区白涛新哨路1号的工业房地产及其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以及贷款项目未来形成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8年	是	是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0日	110,000	2024年08月06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2024年09月19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		1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		90,000				

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0日	30,000	2024年01月0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19日	否	是
重庆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0日	40,000	2021年10月0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重庆化工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位于涪陵区白涛武陵大道66号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3年	是	是
			2024年03月2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3月25日至2026年10月10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5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4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2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50,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7%						
其中：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5,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24,600	105,002.38	0	0
合计		219,600	105,002.38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筹划关于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华峰集团持有的浙江热塑 100%股权以及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共同持有的浙江合成 100%股权；承诺延期履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9 日、2024 年 11 月 2 日、2024 年 11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重庆材料与涪峰化工《建设年产 12 万吨 PTMEG 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投资建设年产 110 万吨天然气一体化项目（一期）》于 2024 年 2 月获得“不动产权证”，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2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2.公司子公司重庆材料将《年产 12 万吨 PTMEG 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调整为《年产 24 万吨 PTMEG 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7 月 13 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3.公司子公司重庆氨纶建设的非公开募投项目 300000 吨/年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已部分完成，其中 100000 吨/年于 2024 年 7 月正式达产，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7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4.公司子公司重庆化工建设的 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六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正式投产，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5.公司子公司重庆氨纶将非公开募投项目 30 万吨/年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调整为 25 万吨/年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53,325.00	0.21%						10,553,325.00	0.2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553,325.00	0.21%						10,553,325.00	0.2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553,325.00	0.21%						10,553,325.00	0.2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51,990,572.00	99.79%						4,951,990,572.00	99.79%
1、人民币普通股	4,951,990,572.00	99.79%						4,951,990,572.00	99.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962,543,897.00	100.00%						4,962,543,897.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4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	59,2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	--------	--------------------	--------	-------------------------	---	--------------------------------------	---

		数		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10%	2,237,942,524.00	0	0	2,237,942,524.00	不适用	0
尤小平	境内自然人	8.03%	398,522,485.00	0	0	398,522,485.00	不适用	0
尤小华	境内自然人	6.58%	326,774,912.00	0	0	326,774,912.00	不适用	0
尤金焕	境内自然人	6.52%	323,763,106.00	0	0	323,763,106.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7%	107,662,317.00	-34,921,239.00	0	107,662,317.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30,119,524.00	30,119,524.00	0	30,119,524.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0.56%	27,881,317.00	27,881,317.00	0	27,881,317.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27,807,976.00	17,196,576.00	0	27,807,976.0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51%	25,164,300.00	25,164,300.00	0	25,164,300.00	不适用	0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致圣量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5,000,000.00	25,000,000.00	0	25,00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无							

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2,237,942,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7,942,524.00
尤小平	398,522,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522,485.00
尤小华	326,774,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6,774,912.00
尤金焕	323,763,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763,10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7,662,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662,31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19,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19,524.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二组合	27,881,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81,31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807,9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07,976.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5,16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64,300.00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致圣量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已全部收回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的股份。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 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 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 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 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10,611,400	0.21%	3,217,600	0.06%	27,807,976.0 0	0.56 %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尤飞宇	1995 年 01 月 06 日	14563576-0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纤维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

				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品牌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峰集团持有华峰超纤 159,655,893 股，占比 9.07%；华峰集团持有华峰铝业 550,600,600 股，占比 55.14%。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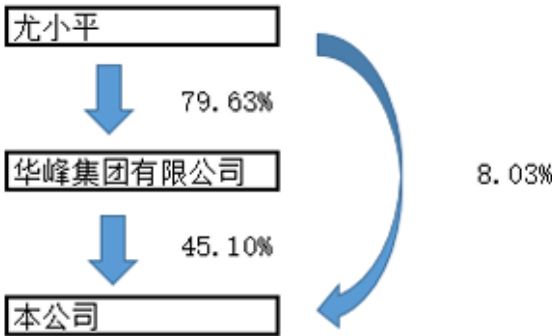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尤小平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华峰集团董事局主席，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曾荣获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称号。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债券。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0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金晓、王徐明

审计报告正文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化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峰化学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峰化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请参阅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四十三）相关内容。	针对收入确认的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并结合与管理层的访谈，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对与产品销售收

华峰化学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26,931,407,159.39 元，由于收入是华峰化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的程序，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等；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结合往来款项的函证，评估收入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	---

四、其他信息

华峰化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峰化学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峰化学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峰化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峰化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峰化学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峰化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金晓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徐明

中国·上海

2025 年 3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67,672,762.04	10,169,442,37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8,599,921.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948,922.52	299,302.25
应收账款	2,516,252,453.37	2,487,730,929.16
应收款项融资	3,093,381,673.62	2,859,508,297.83
预付款项	778,479,928.51	676,492,394.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820,813.75	35,394,873.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17,742,529.41	3,621,177,535.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8,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748,366.14	202,611,437.56
流动资产合计	18,895,447,371.15	20,052,657,142.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791,667,504.8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2,059,890.26	759,296,359.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16,772,806.98	11,367,878,106.32

在建工程	1,665,087,136.77	1,510,563,030.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61,586.40	28,621,844.18
无形资产	1,380,020,019.98	1,159,479,967.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0,564,475.81	19,762,670.46
长期待摊费用	135,877,566.60	213,430,93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787,873.47	181,858,61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128,355.52	209,412,88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0,727,216.68	15,455,304,414.36
资产总计	35,966,174,587.83	35,507,961,556.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95,288,672.88	2,645,131,092.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963,162.00	4,035,357.4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21,571,470.07	2,514,032,387.82
应付账款	1,744,543,934.58	2,041,937,437.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7,089,322.79	107,364,830.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6,096,596.19	394,141,590.62
应交税费	215,357,470.82	136,691,004.49
其他应付款	23,648,928.75	30,376,080.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917,692.51	1,091,392,986.98
其他流动负债	27,446,456.97	12,601,267.54
流动负债合计	8,015,923,707.56	8,977,704,035.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50,000.00	3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54,851.60	6,825,587.88
长期应付款	332,980,000.00	328,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66,688,000.03	720,485,33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024,960.29	180,707,607.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8,097,811.92	1,606,688,530.46
负债合计	9,414,021,519.48	10,584,392,566.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62,543,897.00	4,962,543,8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97,288,222.43	3,897,288,22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219,715.37	17,658,852.83
专项储备	2,041,134.04	1,807,576.94
盈余公积	745,551,859.01	676,345,687.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772,763,772.62	15,366,396,21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454,408,600.47	24,922,040,455.96
少数股东权益	97,744,467.88	1,528,534.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52,153,068.35	24,923,568,99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66,174,587.83	35,507,961,556.67

法定代表人：杨从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5,954,395.38	2,768,135,969.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243,680.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955,302.66	181,040,183.43
应收款项融资	113,918,215.44	146,599,899.80
预付款项	62,571,761.66	14,261,346.08
其他应收款	1,793,095,987.79	2,062,207,424.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6,796,530.12	277,285,487.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8,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64,064.43	20,365,864.61
流动资产合计	4,039,199,938.04	5,469,896,175.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56,084,749.9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84,028,193.31	7,356,068,300.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3,295,299.39	612,655,668.82
在建工程	6,545,212.19	9,885,96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39,394.30	13,996,855.61
无形资产	24,667,696.00	176,348,344.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26,277.07	6,639,16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068,887.34	105,681,29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25,69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3,981,401.54	8,286,275,590.44
资产总计	12,903,181,339.58	13,756,171,766.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88,833.21	272,523,637.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2,87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6,596,053.84	95,778,708.36
应付账款	175,852,625.18	231,329,012.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55,392.76	5,208,176.38
应付职工薪酬	105,064,514.03	100,892,001.72
应交税费	6,028,248.63	34,398,002.01
其他应付款	478,421.62	3,367,082.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0,195.08	529,960,952.59
其他流动负债	216,219.22	358,156.14
流动负债合计	810,330,503.57	1,274,308,604.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31,250.90	3,163,233.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38,174.87	8,371,13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69,425.77	381,534,366.64
负债合计	819,699,929.34	1,655,842,971.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62,543,897.00	4,962,543,8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11,904,197.55	4,811,904,197.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028,062.55	8,555,575.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5,551,859.01	676,345,687.66
未分配利润	1,519,453,394.13	1,640,979,436.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83,481,410.24	12,100,328,794.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03,181,339.58	13,756,171,766.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931,407,159.39	26,298,460,757.62
其中：营业收入	26,931,407,159.39	26,298,460,757.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617,261,303.53	23,744,134,086.27
其中：营业成本	23,205,470,168.77	22,262,192,096.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8,398,461.81	101,761,837.73
销售费用	212,498,617.08	194,056,880.20
管理费用	407,658,727.43	430,276,534.77
研发费用	809,381,873.78	901,428,672.44
财务费用	-136,146,545.34	-145,581,935.58
其中：利息费用	118,371,370.25	166,425,054.27
利息收入	262,001,210.32	350,798,798.06
加：其他收益	300,474,603.73	196,137,615.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444,625.24	93,504,148.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291,044.20	100,717,730.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5,651.28	-2,777,676.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6,757.94	-17,447,475.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558,121.88	-51,693,208.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8,510.09	-4,047,462.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3,424,366.38	2,768,002,612.44
加：营业外收入	23,779,431.38	7,950,634.26
减：营业外支出	73,609,659.71	157,080,365.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3,594,138.05	2,618,872,881.33
减：所得税费用	286,760,118.70	139,687,348.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6,834,019.35	2,479,185,532.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26,834,019.35	2,479,185,532.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9,955,309.42	2,478,464,429.72
2.少数股东损益	6,878,709.93	721,103.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335,506.66	40,361,798.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560,862.54	39,947,162.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560,862.54	39,947,162.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472,486.81	8,555,575.7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088,375.73	31,391,587.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355.88	414,636.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3,169,526.01	2,519,547,33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6,516,171.96	2,518,411,592.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53,354.05	1,135,739.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5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5	0.50

法定代表人：杨从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66,414,694.56	2,262,285,505.98
减：营业成本	1,874,253,861.00	1,963,922,253.98
税金及附加	16,351,562.23	17,845,848.16
销售费用	84,243,376.13	70,289,223.93
管理费用	92,810,578.91	100,401,352.01
研发费用	69,149,018.64	90,682,482.70
财务费用	-52,069,118.73	-56,899,572.09
其中：利息费用	21,987,516.99	51,029,378.69
利息收入	70,614,361.33	106,493,578.11
加：其他收益	18,781,490.45	21,920,571.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1,305,166.70	600,591,104.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987,406.15	100,911,404.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7,077.78	-188,99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9,256.58	-1,502,194.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283,442.77	-48,859,434.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7,813.88	-1,747,742.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8,122,779.00	646,257,226.49
加：营业外收入	3,363,334.84	112,852.61
减：营业外支出	16,759,954.70	101,248,765.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726,159.14	545,121,313.52
减：所得税费用	-37,335,554.31	-20,815,085.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2,061,713.45	565,936,398.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2,061,713.45	565,936,398.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72,486.81	8,555,575.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472,486.81	8,555,575.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472,486.81	8,555,575.7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7,534,200.26	574,491,974.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92,881,579.69	24,228,473,434.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778,844.52	206,411,089.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502,373.41	763,051,47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25,162,797.62	25,197,935,99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09,411,271.04	19,661,222,594.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7,640,354.16	1,578,708,17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7,517,304.72	545,849,579.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792,938.42	943,547,13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0,361,868.34	22,729,327,48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800,929.28	2,468,608,51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2,000,000.00	981,829,281.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10,111.85	556,686.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51,641.56	15,140,01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25,932.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58,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8,461,753.41	1,030,010,31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3,423,819.59	1,716,543,276.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23,518,524.37	921,923,249.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40,975.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7,183,319.84	2,638,466,52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721,566.43	-1,608,456,21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37,902,641.23	6,808,828,275.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7,902,641.23	6,808,828,275.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76,055,372.13	6,521,035,533.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6,037,847.28	856,921,360.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109,796.66	376,311,55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5,203,016.07	7,754,268,44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7,300,374.84	-945,440,17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885,694.07	76,851,567.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4,335,317.92	-8,436,308.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6,031,263.49	9,694,467,57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1,695,945.57	9,686,031,263.4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8,707,863.37	2,194,442,662.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19,387.40	28,882,35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87,536.89	152,450,49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1,814,787.66	2,375,775,515.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2,174,706.11	1,679,819,110.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942,860.33	332,016,52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24,962.22	44,949,091.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944,751.73	191,794,18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3,987,280.39	2,248,578,91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27,507.27	127,196,60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2,117,038.33	499,402,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5,238.11	1,035,955.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187,886.10	11,122,925,986.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7,370,162.54	11,623,364,142.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42,033.75	34,014,92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2,323,505.50	61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7,144,557.71	9,177,060,99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1,110,096.96	9,827,575,91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60,065.58	1,795,788,22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7,000,000.00	1,125,913,412.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7,000,000.00	1,125,913,412.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59,000,000.00	1,153,913,412.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7,880,059.53	793,424,06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0,240.44	13,784,97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7,240,299.97	1,961,122,45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240,299.97	-835,209,040.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85,122.99	1,957,648.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4,137,850.11	1,089,733,43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2,425,097.36	1,672,691,66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287,247.25	2,762,425,097.3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公 积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公 积	风 险 准 备	配 利 润			东 权 益	益 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62,543,897.00				3,897,288,222.43		17,658,852.83	1,807,576.94	676,345,687.66		15,366,396.21		24,922,040,455.96	1,528,534.65	24,923,568,990.61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62,543,897.00				3,897,288,222.43		17,658,852.83	1,807,576.94	676,345,687.66		15,366,396.21		24,922,040,455.96	1,528,534.65	24,923,568,990.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60,862.54	233,557.10	69,206,171.35		1,406,367,553.52		1,532,368,144.51	96,215,933.23	1,628,584,077.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88,375.73				2,219,955,309.42		2,241,043,685.15	6,653,354.05	2,247,697,039.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562,579.18	89,562,579.1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9,562,579.18	89,562,579.18
（三）利润分配									69,206,171.35		-813,587,755.90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1. 提取盈余公积									69,206,171.35		-69,206,171.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3,557.10					233,557.10		233,557.10
1. 本期提取								34,187,189.82					34,187,189.82		34,187,189.82
2. 本期使用								33,953,632.72					33,953,632.72		33,953,632.72
（六）其他							35,472,486.81						35,472,486.81		35,472,486.8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2,543,897.00				3,897,228,243		74,219,715.37	2,041,134.04	745,551,859.01		16,772,763,772.62		26,454,408,600.47	97,744,467.88	26,552,153,068.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	减	其	专	盈	一	未	其	小	所有			

	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公积	：库存股	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余公积	般风险准备	分配利润	他	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62,543,897.00				3,897,288,222.43		-22,288,309.98	798,802.36	619,752,047.81		13,688,907,013.78		23,147,001,673.40	392,795.42	23,147,394,688.2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62,543,897.00				3,897,288,222.43		-22,288,309.98	798,802.36	619,752,047.81		13,688,907,013.78		23,147,001,673.40	392,795.42	23,147,394,6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47,162.81	1,008,774.58	56,593,639.85		1,677,489,205.32		1,775,038,782.56	1,135,739.23	1,776,174,521.79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391,587.07				2,478,464.429.72		2,509,856.016.79	1,135,739.23	2,510,991.756.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593,639.85		-800,975,224.40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1. 提取盈余公积									56,593,639.85		-56,593,639.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08,774.58					1,008,774.58		1,008,774.58
1. 本期提取								12,865,715.99					12,865,715.99		12,865,715.99
2. 本期使用								11,856,941.1					11,856,941.1		11,856,941.1
（六）其他							8,555,575.74						8,555,575.74		8,555,575.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2,543.89				3,897,228.24		17,658,852.83	1,807,576.94	676,345,687.66		15,366,396.20		24,922,040.46	1,528,534.65	24,923,568.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62,543,897.00				4,811,904,197.55		8,555,575.74		676,345,687.66	1,640,979,436.58		12,100,328,79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62,543,897.00				4,811,904,197.55		8,555,575.74		676,345,687.66	1,640,979,436.58		12,100,328,79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72,486.81		69,206,171.35	-121,526,042.45		-16,847,38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2,061,713.45		692,061,71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69,20 6,171. 35	- 813,5 87,75 5.90		- 744,3 81,58 4.55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69,20 6,171. 35	- 69,20 6,171. 35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744,3 81,58 4.55		- 744,3 81,58 4.55
3.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其 他							35,47 2,486. 81					35,47 2,486. 81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962,543 ,897.00				4,811, 904,1 97.55		44,02 8,062. 55		745,5 51,85 9.01	1,519, 453,3 94.13		12,08 3,481, 410.2 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962, 543,8 97.00				4,811, 904,1 97.55				619,7 52,04 7.81	1,876, 018,2 62.45		12,27 0,218, 404.8 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 年期 初余 额	4,962, 543,8 97.00				4,811, 904,1 97.55				619,7 52,04 7.81	1,876, 018,2 62.45		12,27 0,218, 404.8 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填 列)							8,555, 575.7 4		56,59 3,639. 85	- 235,0 38,82 5.87		- 169,8 89,61 0.28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565,9 36,39 8.53		565,9 36,39 8.53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593,639.85	-800,975,224.40		-744,381,584.55
1. 提取盈余公积									56,593,639.85	-56,593,639.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8,555,575.74					8,555,575.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2,543,897.00				4,811,904,197.55		8,555,575.74		676,345,687.66	1,640,979,436.58		12,100,328,794.5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9 年 12 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1999]73 号文批准，由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温州华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尤小平等 19 个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0007176139983。2006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纤维制造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962,543,897.00 股，注册资本为 4,962,543,897.00 元，注册地：浙江省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总部办公地址：浙江省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氨纶纤维、聚氨酯原液、己二酸等聚氨酯制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尤小平。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	重庆氨纶
瑞安市华峰热电有限公司	华峰热电
华峰对外贸易股份公司	华峰土耳其
上海瑞善氨纶有限公司	上海瑞善
华峰韩国株式会社	华峰韩国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涪通物流
重庆华峰罐体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罐体
上海华峰聚创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聚创
上海华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科技
江苏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新材
华峰重庆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生物
重庆涪峰热电有限公司	涪峰热电
重庆涪峰化工有限公司	涪峰化工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江隆物流
浙江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峰新材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化工
重庆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新材
瑞安市华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瑞安科技
华峰巴基斯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巴基斯坦
华峰印度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印度
华峰化工欧洲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华峰荷兰
重庆华峰化学有限公司	重庆化学
浙江华峰聚创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聚创
华峰（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华峰香港
华峰（越南）贸易有限公司	华峰越南
华峰日本株式会社	华峰日本
华峰（香港）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新材料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实际核销	单项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债权投资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超过 10 亿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合同负	单项应付账款、合同负债超过资产总额 0.5%

债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

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

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计价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

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

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0	5.00%	4.75-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 (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暂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合同约定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合同
非专利技术	合同约定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合同
软件权	3-10 年	年限平均法	合同
商标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商标注册证
特许权	3 年	年限平均法	特许权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预计未来受益年限。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收入为氨纶纤维、聚氨酯原液、己二酸等聚氨酯制品材料的销售收入，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国内销售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客户签收后；

2) 国外销售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a、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

b、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客户签收后。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专项储备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注 1）	22%、21%、20%、18%、13%、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注 1：

华峰土耳其根据土耳其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20%、10%实施。

华峰韩国根据韩国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10%执行。

华峰巴基斯坦根据巴基斯坦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18%执行。

华峰印度根据印度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18%执行。

华峰荷兰根据荷兰、意大利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21%、22%执行。

华峰越南根据越南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10%执行。

华峰日本株式会社根据日本当地的税法规定增值税税率按照 10%执行。

注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峰化学	15%
重庆氨纶	15%
华峰热电	25%
华峰土耳其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上海瑞善	25%
华峰韩国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涪通物流	15%
重庆罐体	20%
上海聚创	25%
上海科技	25%

江苏新材	25%
重庆生物	25%
涪峰热电	25%
涪峰化工	25%
江隆物流	15%
华峰新材	15%
重庆化工	15%
重庆新材	15%
瑞安科技	25%
华峰巴基斯坦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华峰印度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华峰荷兰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重庆化学	25%
浙江聚创	25%
华峰香港	适用所在地税率
华峰越南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华峰日本	适用所在国当地税率
香港新材料	适用所在地税率

2、税收优惠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012076），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开始日期为 2024-12-6）。本会计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51100498），认定重庆氨纶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开始日期为 2023-10-16）。本会计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03898），认定华峰新材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开始日期为 2023-12-8）。本会计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51100925），认定重庆新材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开始日期为 2022-10-12）。本会计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51102065），认定重庆化工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开始日期为 2022-11-28）。本会计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第 23 号），涪通物流、江隆物流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

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的规定。本会计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重庆罐体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规定，本会计年度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8、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华峰化学、重庆氨纶、华峰新材、重庆新材、重庆化工符合以上规定，适用该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446.01	57,568.38
银行存款	6,461,574,253.24	9,685,952,130.31
其他货币资金	606,057,062.79	483,432,673.49
合计	7,067,672,762.04	10,169,442,372.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299,174.06	64,295,830.0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28,599,921.79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其他	1,328,599,921.79	
合计	1,328,599,921.79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12,948,922.52	299,302.25
合计	112,948,922.52	299,302.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4,702,367.56	100.00%	1,753,445.04	1.53%	112,948,922.52	315,055.00	100.00%	15,752.75	5.00%	299,302.2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14,702,367.56	100.00%	1,753,445.04	1.53%	112,948,922.52	315,055.00	100.00%	15,752.75	5.00%	299,302.25
合计	114,702,367.56	100.00%	1,753,445.04	1.53%	112,948,922.52	315,055.00	100.00%	15,752.75	5.00%	299,302.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14,702,367.56	1,753,445.04	1.53%
合计	114,702,367.56	1,753,445.0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5,752.75	1,724,923.79			12,768.50	1,753,445.04
合计	15,752.75	1,724,923.79			12,768.50	1,753,445.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10,146,300.00
合计		110,146,300.00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40,690,363.14	2,606,120,246.66
1 至 2 年	3,563,518.96	12,128,097.50
2 至 3 年	5,809,642.40	1,224,105.05
3 年以上	4,456,852.67	6,030,186.09
3 至 4 年	536,222.90	937,714.78
4 至 5 年	299,867.37	1,615,448.89
5 年以上	3,620,762.40	3,477,022.42
合计	2,654,520,377.17	2,625,502,635.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7,112.77	0.03%	927,112.77	100.00%		2,771,325.10	0.11%	2,771,325.1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3,593,264.40	99.97%	137,340,811.03	5.18%	2,516,252,453.37	2,622,731,310.20	99.89%	135,000,381.04	5.15%	2,487,730,929.16
其中：										
账龄组合	2,653,593,264.40	99.97%	137,340,811.03	5.18%	2,516,252,453.37	2,622,731,310.20	99.89%	135,000,381.04	5.15%	2,487,730,929.16
合计	2,654,520,377.17	100.00%	138,267,923.80		2,516,252,453.37	2,625,502,635.30	100.00%	137,771,706.14		2,487,730,929.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40,690,363.14	132,034,518.14	5.00%
1 至 2 年	3,563,518.96	356,351.90	10.00%
2 至 3 年	5,809,642.40	1,742,892.72	30.00%
3 至 5 年	806,729.07	484,037.44	60.00%

5 年以上	2,723,010.83	2,723,010.83	100.00%
合计	2,653,593,264.40	137,340,811.0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71,325.10		1,286,616.89	557,595.44		927,112.77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135,000,381.04	2,016,337.14		536,461.88	860,554.73	137,340,811.03
合计	137,771,706.14	2,016,337.14	1,286,616.89	1,094,057.32	860,554.73	138,267,923.8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94,057.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2,276,772.21		152,276,772.21	5.74%	7,613,838.61
第二名	102,600,157.71		102,600,157.71	3.87%	5,130,007.89
第三名	80,597,518.95		80,597,518.95	3.04%	4,029,875.95
第四名	63,756,282.48		63,756,282.48	2.40%	3,187,814.12
第五名	50,797,305.70		50,797,305.70	1.91%	2,539,865.29
合计	450,028,037.05		450,028,037.05	16.96%	22,501,401.86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93,381,673.62	2,859,508,297.83
应收账款		
合计	3,093,381,673.62	2,859,508,297.8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55,060,826.61
合计	1,455,060,826.6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54,619,476.16	
合计	4,554,619,476.1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820,813.75	35,394,873.29
合计	17,820,813.75	35,394,873.2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7,037,682.62	32,468,453.28
代扣代缴款项	4,909,049.94	3,680,770.05
备用金	2,134,503.76	1,435,050.75
其他	1,544,779.62	3,790,830.66
合计	25,626,015.94	41,375,104.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40,653.83	30,092,505.57
1 至 2 年	4,390,116.49	6,402,569.97
2 至 3 年	3,816,631.77	366,309.27
3 年以上	5,978,613.85	4,513,719.93
3 至 4 年	344,423.70	329,190.15
4 至 5 年	479,190.15	1,641,468.78
5 年以上	5,155,000.00	2,543,061.00
合计	25,626,015.94	41,375,104.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26,015.94	100.00 %	7,805,202.19	30.46%	17,820,813.75	41,375,104.74	100.00 %	5,980,231.45	14.45%	35,394,873.29
其中：										
账龄组合	25,626,015.94	100.00 %	7,805,202.19	30.46%	17,820,813.75	41,375,104.74	100.00 %	5,980,231.45	14.45%	35,394,873.29
合计	25,626,015.94	100.00 %	7,805,202.19	30.46%	17,820,813.75	41,375,104.74	100.00 %	5,980,231.45	14.45%	35,394,873.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1,440,653.83	572,032.69	5.00%
1 至 2 年	4,390,116.49	439,011.65	10.00%
2 至 3 年	3,816,631.77	1,144,989.54	30.00%
3 至 5 年	823,613.85	494,168.31	60.00%
5 年以上	5,155,000.00	5,155,000.00	100.00%
合计	25,626,015.94	7,805,202.1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80,231.45			5,980,231.4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2,113.90			562,113.90
本期转销	29,529.78			29,529.78
其他变动	1,292,386.62			1,292,386.6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805,202.19			7,805,202.1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5,980,231.45	562,113.90		29,529.78	1,292,386.62	7,805,202.19
合计	5,980,231.45	562,113.90		29,529.78	1,292,386.62	7,805,202.1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29,529.7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4,000,000.00	5 年以上	15.61%	4,000,000.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3,132,353.56	2-3 年	12.22%	939,706.07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69,144.67	1-2 年	8.07%	206,914.47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7.80%	200,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3.90%	50,000.00
合计		12,201,498.23		47.60%	5,396,620.54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77,448,217.09	99.86%	674,430,810.91	99.70%
1 至 2 年	465,528.97	0.06%	1,532,527.88	0.22%
2 至 3 年	278,182.45	0.04%	453,055.80	0.07%
3 年以上	288,000.00	0.04%	76,000.00	0.01%
合计	778,479,928.51		676,492,394.5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30,737,408.97	42.49
第二名	106,175,967.69	13.64
第三名	73,913,080.85	9.49
第四名	50,307,276.12	6.46
第五名	24,387,874.98	3.13
合计	585,521,608.61	75.21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03,563,429.12		1,703,563,429.12	1,646,203,296.37		1,646,203,296.37
库存商品	1,259,439,886.64	7,516,192.93	1,251,923,693.71	1,360,646,058.41	7,880,089.12	1,352,765,969.29
周转材料	111,841,893.20	15,448,346.31	96,393,546.89	134,079,087.22	13,853,213.88	120,225,873.34
合同履约成本	2,993,930.29		2,993,930.29			
发出商品	103,622,731.82		103,622,731.82	90,735,120.94		90,735,120.94
半成品	559,245,197.58		559,245,197.58	411,247,275.51		411,247,275.51
合计	3,740,707,068.65	22,964,539.24	3,717,742,529.41	3,642,910,838.45	21,733,303.00	3,621,177,535.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7,880,089.12	7,516,192.93		7,880,089.12		7,516,192.93
周转材料	13,853,213.88	1,690,768.96		95,636.53		15,448,346.31
合计	21,733,303.00	9,206,961.89		7,975,725.65		22,964,539.24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	94,913,160.92	94,913,160.92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无形资产	163,993,441.45	105,193,441.45	58,800,000.00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合计	258,906,602.37	200,106,602.37	58,800,000.00			

其他说明：

持有待售资产本期计提减值损失 171,351,159.99 元，累计确认减值损失 200,106,602.37 元。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及待抵扣进项税	147,928,515.94	184,700,458.30
短期债权投资	50,314,383.56	
已交所得税	5,484,262.58	17,910,979.26
碳排放权资产	21,204.06	
合计	203,748,366.14	202,611,437.56

11、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1,734,884,027.72		1,734,884,027.72			
应计利息	56,783,477.17		56,783,477.1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1,791,667,504.89		1,791,667,504.89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大额存单	500,000,000.00	2.80%	2.80%	2026 年 08 月 25 日						

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2.80%	2.80%	2026 年 08 月 09 日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80%	2.80%	2026 年 08 月 16 日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65%	2.65%	2027 年 05 月 24 日						
合计	1,200,000,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浙江恒创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认定为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华峰龙湾技术有限公司	2,119,202.93				-696,361.95						1,422,840.98	
小计	2,119,202.93				-696,361.95						1,422,840.98	

二、联营企业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7,177,156.32				57,987,406.15	35,472,486.81					850,637,049.28
小计	757,177,156.32				57,987,406.15	35,472,486.81					850,637,049.28
合计	759,296,359.25				57,291,044.20	35,472,486.81					852,059,890.2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16,772,806.98	11,367,535,387.06
固定资产清理		342,719.26
合计	10,816,772,806.98	11,367,878,106.3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90,786,528.69	14,801,684,304.63	127,182,703.77	161,892,002.08	19,181,545,539.17
2.本期增加金额	88,545,838.69	721,948,849.23	251,981,305.72	3,951,284.60	1,066,427,278.24
（1）购置	8,566,859.60	30,132,007.40	28,156,985.11	4,663,326.08	71,519,178.19
（2）在建工程转入	75,656,504.99	685,930,685.57	37,409,250.95	3,890,603.07	802,887,044.58
（3）企业合并增加	4,303,928.78		187,009,937.34	327,746.03	191,641,612.15
（4）外币报表折算		394,644.64		-15,201.32	379,443.32
（5）其他（重分类）	18,545.32	5,491,511.62	-594,867.68	-4,915,189.26	
3.本期	106,848,194.84	36,398,549.92	14,136,778.55	4,361,411.65	161,744,934.96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49,400.00	33,642,564.79	14,136,778.55	4,361,411.65	52,290,154.99
(2) 转出至 持有待售资产	106,698,794.84				106,698,794.84
(3) 其他 (重分类)		2,755,985.13			2,755,985.13
4.期末 余额	4,072,484,172.54	15,487,234,603.94	365,027,230.94	161,481,875.03	20,086,227,882.45
二、累计折 旧					
1.期初 余额	1,230,220,852.05	6,330,643,201.58	91,729,877.36	120,121,452.91	7,772,715,383.90
2.本期 增加金额	187,806,214.54	1,223,412,381.93	104,845,330.14	14,207,608.74	1,530,271,535.35
(1) 计提	187,030,503.90	1,220,121,715.78	22,844,937.19	17,323,339.02	1,447,320,495.89
(2) 企业合 并增加	783,673.94		82,001,096.88	302,708.40	83,087,479.22
(3) 外币报 表折算		133,222.89	-703.93	-11,178.59	121,340.37
(4) 其他 (重分类)	-7,963.30	3,157,443.26		-3,407,260.09	-257,780.13
3.本期 减少金额	11,904,211.77	30,726,239.13	9,737,441.12	4,145,599.51	56,513,491.53
(1) 处置或报废	118,577.85	30,726,239.13	9,737,441.12	4,145,599.51	44,727,857.61
(2) 转出至 持有待售资产	11,785,633.92				11,785,633.92
4.期末 余额	1,406,122,854.82	7,523,329,344.38	186,837,766.38	130,183,462.14	9,246,473,427.72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18,313,120.46	22,978,033.26		3,614.49	41,294,768.21
2.本期 增加金额			2,047,691.45		2,047,691.45
(1) 计提					
(2) 企业合 并增加			2,047,691.45		2,047,691.45
3.本期 减少金额	18,313,120.46		2,047,691.45		20,360,811.91
(1) 处置或报废			2,047,691.45		2,047,691.45
(2) 转出至 持有待售资	18,313,120.46				18,313,120.46

产					
4.期末 余额		22,978,033.26		3,614.49	22,981,647.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2,666,361,317.72	7,940,927,226.30	178,189,464.56	31,294,798.40	10,816,772,806.98
2.期初 账面价值	2,842,252,556.18	8,448,063,069.79	35,452,826.41	41,766,934.68	11,367,535,387.0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其他生产装置	220,413,800.92	192,559,962.94		27,853,837.98	
房屋及建筑物	4,303,928.78	937,001.38		3,366,927.40	
合计	224,717,729.70	193,496,964.32		31,220,765.38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050,882.41
机器设备	871,859.3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己二酸配套公用工程	23,776,110.14	正在办理中
其他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	14,163,563.39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报废待处置的固定资产		342,719.26
合计		342,719.26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64,762,694.37	1,510,563,030.90

工程物资	324,442.40	
合计	1,665,087,136.77	1,510,563,030.9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峰化学研发总部项目	883,761,987.50		883,761,987.50	613,374,721.55		613,374,721.55
年产 25 万吨差别化氨纶项目	335,963,552.15		335,963,552.15	113,420,808.82		113,420,808.82
年产 110 万吨天然气一体化项目（一期）	42,812,474.67		42,812,474.67	25,000,000.00		25,000,000.00
年产 24 万吨 PTMEG 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	16,283,962.30		16,283,962.30	14,594,339.66		14,594,339.66
115 万吨/年己二酸扩建项目（六期）	4,402,055.54		4,402,055.54	521,851,886.39		521,851,886.39
其他工程	381,538,662.21		381,538,662.21	222,321,274.48		222,321,274.48
合计	1,664,762,694.37		1,664,762,694.37	1,510,563,030.90		1,510,563,030.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峰化学研发总部项目	3,000,000.00	613,374.72	270,387.26			883,761.98	29.46%	建设中				其他
年产 25 万吨差别化氨纶项目（注 1）	3,800,000.00	113,420.80	224,957.21	2,414,475.90		335,963.55	51.11%	建设中				其他
年产	5,020,	25,00	17,81			42,81	0.85	建设				其他

110 万吨 天然 气一 体化 项目 (一 期)	000,0 00.00	0,000. 00	2,474. 67			2,474. 67	%	中				
年产 24 万 吨 PTM EG 氨纶 产业 链深 化项 目 (注 2)	2,840, 000,0 00.00	14,59 4,339. 66	1,689, 622.6 4			16,28 3,962. 30	0.57 %	建设 中				其他
115 万吨/ 年己 二酸 扩建 项目 (六 期)	3,216, 000,0 00.00	521,8 51,88 6.39	47,43 4,222. 41	564,8 84,05 3.26		4,402, 055.5 4	91.54 %	建设 中				其他
合计	17,87 6,000, 000.0 0	1,288, 241,7 56.42	562,2 80,80 4.90	567,2 98,52 9.16		1,283, 224,0 32.16						

注 1：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氨纶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氨纶扩建项目”的年产能调整为 25 万吨，其中 10 万吨已正式达产，剩余 15 万吨尚在建设中（预计自 2025 年开始逐步投产），全部产能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5 年 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调整后，该项目总投资额 380,000 万元，大于募集资金净额 277,329.24 万元，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总投资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注 2：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产业区域布局等因素，公司进行了审慎论证，拟对原“年产 12 万吨 PTMEG 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进行调整，在原项目基础上通过以公司自筹资金的方式追加投资 80,000 万元扩建产能，调整后，项目变更为“年产 24 万吨 PTMEG 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324,442.40		324,442.40			

合计	324,442.40		324,442.40			
----	------------	--	------------	--	--	--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058,072.18	558,119.27	73,616,191.45
2.本期增加金额	2,615,035.32	574,862.39	3,189,897.71
（1）新增租赁	3,156,931.08	574,862.39	3,731,793.47
（2）企业合并增加	384,000.00		384,000.00
（3）重估调整	-925,895.76		-925,895.76
3.本期减少金额	35,415,891.60		35,415,891.60
（1）处置	35,415,891.60		35,415,891.60
4.期末余额	40,257,215.90	1,132,981.66	41,390,197.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761,797.57	232,549.70	44,994,347.27
2.本期增加金额	19,683,873.18	565,095.57	20,248,968.75
（1）计提	19,587,873.18	565,095.57	20,152,968.75
（2）企业合并增加	96,000.00		96,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4,614,704.86		34,614,704.86
（1）处置	34,614,704.86		34,614,704.86
4.期末余额	29,830,965.89	797,645.27	30,628,611.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426,250.01	335,336.39	10,761,586.40
2.期初账面价值	28,296,274.61	325,569.57	28,621,844.1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4,648,125.18	63,151.91	1,320,289.35	31,062.00	18,803,914.74	7,257,158.50	1,382,123,701.68
2.本期增加金额	408,651,355.33	5,000,000.00			6,844,173.98	70,464.54	420,565,993.85
(1) 购置	408,608,116.14	5,000,000.00			4,722,622.91	70,464.54	418,401,203.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43,239.19				-9,165.77		34,073.42
(5) 其他(重分类)					2,130,716.84		2,130,716.84
3.本期减少金额	217,618,566.48				43,417.66		217,661,984.14
(1) 处置					43,417.66		43,417.66
(2) 转入持有待售	217,618,566.48						217,618,566.48
4.期末余额	1,545,680,914.03	5,063,151.91	1,320,289.35	31,062.00	25,604,671.06	7,327,623.04	1,585,027,711.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0,001,235.16	18,915.92	1,136,597.39	29,822.00	6,858,756.63	4,156,084.93	212,201,412.03
2.本期增加金额	36,999,821.17	5,006,315.19	61,021.94	480.00	3,341,546.32	1,022,219.79	46,431,404.41
(1) 计提	36,999,821.17	5,006,315.19	61,021.94	480.00	3,029,845.38	1,022,219.79	46,119,703.47
(2) 其他重分类					320,698.58		320,698.58
(3) 外币报表折算					-8,997.64		-8,997.64
3.本期减少金额	53,625,125.03						53,625,125.03
(1) 处置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53,625,125.03						53,625,125.03
4.期末余额	183,375,931.	5,025,231	1,197,619.33	30,302.00	10,200,302	5,178,304.	205,007,69

末余额	30	.11			.95	72	1.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442,321.92						10,442,321.9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0,442,321.92						10,442,321.92
1) 处置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0,442,321.92						10,442,321.92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62,304,982.73	37,920.80	122,670.02	760.00	15,404,368.11	2,149,318.32	1,380,020,019.98
2.期初账面价值	1,144,204,568.10	44,235.99	183,691.96	1,240.00	11,945,158.11	3,101,073.57	1,159,479,967.73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83,524,618.80			83,524,618.80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40,801,805.35		40,801,805.35
合计	83,524,618.80	40,801,805.35		124,326,424.1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商誉的事项		计提	处置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63,761,948.34			63,761,948.34
合计	63,761,948.34			63,761,948.3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1)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收购涪通物流股权，按被收购资产计算商誉金额为 83,524,618.80 元。商誉所在资产组为：2024 年 12 月 31 日，涪通物流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涉及的经营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

(2)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2024 年子公司涪通物流收购江隆物流股权，按被收购资产计算商誉金额为 40,801,805.35 元。商誉所在资产组为：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隆物流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涉及的经营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取得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基于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计算。在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

(1)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

依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5）第 C00010 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预测期采用的折现率为 11.38%，稳定期折现率为 11.38%，（预测期为 2025 年到 2029 年，稳定期为 2030 年及以后）。

经过测试，在满足评估假设条件下，涪通物流资产组组合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 25,700.00 万元。基于评估结果，公司累计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63,761,948.34 元，本期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0.00 元。

(2)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依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25）第 C00021 号《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预测期采用的折现率为 11.10%，稳定期折现率为 11.10%，（预测期为 2025 年到 2029 年，稳定期为 2030 年及以后）。

经过测试，在满足评估假设条件下，涪通物流资产组组合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 30,500.00 万元。基于评估结果，公司无需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涪通物流与江隆物流原股东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江隆物流及原有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三年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以审计报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总和不低于 5,200 万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原有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照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的相关规定进行补偿。

2024 年度，江隆物流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者为准）为 1,768.57 万元。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164,876,143.29	30,009,873.19	106,842,128.92		88,043,887.56
工程改良支出等	40,907,617.16	9,177,036.57	8,660,598.30	265,471.87	41,158,583.56
技术维护费	7,647,171.58	476,452.83	1,448,528.93		6,675,095.48
合计	213,430,932.03	39,663,362.59	116,951,256.15	265,471.87	135,877,566.60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6,090,991.33	58,746,423.24	193,289,297.60	31,152,506.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729,065.49	2,509,359.82	12,406,079.55	1,860,911.94
递延收益	866,688,000.03	150,738,415.76	720,485,335.02	108,600,395.47
可税前扣除应纳税所得额	993,674,637.71	157,365,714.44	931,547,999.39	149,974,44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5,722,162.00	858,324.30	2,415,756.60	362,363.49
租赁负债	7,839,623.93	1,381,698.22	28,027,771.10	5,171,212.43
合计	2,266,744,480.49	371,599,935.78	1,888,172,239.26	297,121,837.5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扣除	1,869,279,288.46	287,584,618.61	1,885,288,625.81	290,847,055.38
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783,477.17	8,517,521.58		
使用权资产	10,761,586.40	1,846,849.11	28,621,844.18	5,123,77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05,838.45	840,875.77		

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4,383.56	47,157.53		
合计	1,942,744,574.04	298,837,022.60	1,913,910,469.99	295,970,831.1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812,062.31	265,787,873.47	115,263,223.58	181,858,614.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812,062.31	193,024,960.29	115,263,223.58	180,707,607.56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70,171,263.52		70,171,263.52	11,092,889.48		11,092,889.48
预付房款	16,957,092.00		16,957,092.00			
预付土地出让金/保证金				198,320,000.00		198,320,000.00
合计	87,128,355.52		87,128,355.52	209,412,889.48		209,412,889.48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5,976,816.47	605,976,816.47	质押		483,411,108.69	483,411,108.69	质押	
应收票据	110,146,300.00	108,620,658.34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093,631,435.29	580,473,550.84	抵押		1,107,228,217.37	630,891,594.77	抵押	
无形资产	174,249,002.03	109,353,836.15	抵押		230,035,502.03	155,334,662.05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455,060,826.61	1,455,060,826.61	质押		1,648,979,342.99	1,648,979,342.99	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					
合计	3,459,064,380.40	2,879,485,688.41			3,469,654,171.08	2,918,616,708.50		

23、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14,390,000.00	851,075,182.91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429,000,000.00
保证借款	1,170,146,300.00	1,362,000,000.00
信用借款	9,936,373.00	
加：应付利息	815,999.88	3,055,909.90
合计	2,795,288,672.88	2,645,131,092.81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5,963,162.00	4,035,357.40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5,963,162.00	4,035,357.40
合计	5,963,162.00	4,035,357.40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21,479,212.30	103,957,303.19
银行承兑汇票	2,100,092,257.77	2,410,075,084.63
合计	2,521,571,470.07	2,514,032,387.82

2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662,105,655.99	1,978,848,775.17
1—2 年	50,764,440.01	47,508,474.58
2—3 年	19,495,701.06	4,595,003.35
3 年以上	12,178,137.52	10,985,184.24
合计	1,744,543,934.58	2,041,937,437.34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23,648,928.75	30,376,080.14
合计	23,648,928.75	30,376,080.1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141,017.07	25,310,885.98
其他	3,507,911.68	5,065,194.16
合计	23,648,928.75	30,376,080.14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7,089,322.79	107,364,830.46
合计	227,089,322.79	107,364,830.46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3,282,157.90	1,547,498,537.78	1,555,751,264.92	385,029,430.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9,432.72	75,366,608.95	75,418,641.63	807,400.04
三、辞退福利		2,108,947.19	1,849,181.80	259,765.39
合计	394,141,590.62	1,624,974,093.92	1,633,019,088.35	386,096,596.1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1,345,879.50	1,320,742,519.38	1,327,374,137.92	384,714,260.96
2、职工福利费	393,298.40	106,249,841.81	106,643,140.21	
3、社会保险费		50,205,977.64	50,205,977.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730,554.22	43,730,554.22	
工伤保险费		5,698,621.17	5,698,621.17	
商业补充保险		776,802.25	776,802.25	
4、住房公积金		62,953,669.71	62,953,669.71	
5、工会经费和职	1,542,980.00	7,346,529.24	8,574,339.44	315,169.80

工教育经费				
合计	393,282,157.90	1,547,498,537.78	1,555,751,264.92	385,029,430.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547.84	71,949,251.28	71,949,849.80	41,949.32
2、失业保险费		2,295,530.95	2,295,530.95	
3、企业年金缴费	816,884.88	1,121,826.72	1,173,260.88	765,450.72
合计	859,432.72	75,366,608.95	75,418,641.63	807,400.04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510,460.92	29,385,608.42
企业所得税	132,341,610.99	52,450,103.10
个人所得税	2,410,456.14	2,795,816.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2,856.03	3,953,000.12
房产税	5,079,666.64	5,252,317.67
印花税	4,478,415.48	5,047,861.88
自发电政府性基金	3,882,535.52	3,810,400.46
土地使用税	3,297,745.91	30,105,444.63
教育费附加	1,117,950.78	1,694,142.90
环境保护税	950,471.89	972,390.32
地方教育附加	745,300.52	1,129,428.60
其他		94,489.61
合计	215,357,470.82	136,691,004.49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899,779.01	1,068,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84,772.33	21,202,183.22
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4,141.01	1,421,803.62
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269,000.16	269,000.14
合计	68,917,692.51	1,091,392,986.98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446,456.97	12,601,267.54

合计	27,446,456.97	12,601,267.54
----	---------------	---------------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0,000,000.00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保证借款	54,149,779.01	1,068,500,000.00
加：应付利息	64,141.01	1,421,803.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963,920.02	1,069,921,803.62
合计	2,250,000.00	370,000,000.00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839,623.93	28,027,771.1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84,772.33	21,202,183.22
合计	3,154,851.60	6,825,587.88

3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2,980,000.00	8,670,000.00
合计	332,980,000.00	328,67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注 1）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注 2）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加：应付利息	269,000.16	269,000.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000.16	269,000.14
合计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注 1：

2016 年 1 月，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华峰化学、重庆氨纶、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国投”）签订《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基金以人民币 1 亿元对重庆氨纶进行增资，投资期限 12 年，国开基金收取固定收益，不向重庆氨纶派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重庆氨纶的日常正常经营，并由涪陵国投于 2023 年和 2028 年各以 0.5 亿元（合计 1 亿元）收购上述股权。

2016 年 1 月，华峰化学、重庆氨纶、涪陵国投签订《股份回购合同》，约定：优先由华峰化学回购国开基金持有重庆氨纶的股权，若不能履行，则涪陵国投收购国开基金所持重庆氨纶股权后，再以相同价格转让给华峰化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涪陵国投支付 0.5 亿元收购了国开基金所持重庆氨纶 4.34% 股权，并以相同价格转让给华峰化学。股权转让完成后，华峰化学持有重庆氨纶 95.66% 的股权，国开基金持有重庆氨纶 4.34% 股权。

注 2:

2016 年 6 月，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重庆化工、重庆市白涛化工园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涛开发集团”）签订《投资协议》，约定：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2.70 亿元对重庆化工进行增资，投资期限 12 年，农发基金收取固定收益，不向重庆化工派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重庆化工的日常正常经营，并由白涛开发集团于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各以 0.9 亿元（合计 2.7 亿元）收购上述股权。

2016 年 12 月，重庆化工控股股东由华峰集团变更为华峰新材。2017 年 4 月，农发基金、华峰集团、重庆化工、白涛开发集团、华峰新材签订《变更协议》，由华峰新材承接华峰集团在原《投资协议》中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2017 年 5 月，华峰新材、重庆化工、白涛开发集团签订《股份回购合同》，约定：优先由华峰新材回购农发基金持有重庆化工的股权，若不能履行，则白涛开发集团收购农发基金所持重庆化工股权后，再以相同价格转让给华峰新材。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	8,670,000.00	4,310,000.00		12,98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8,670,000.00	4,310,000.00		12,980,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化工累计收到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补助资金 12,980,000.00 元，专项用于支持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及运营管理。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0,485,335.02	277,848,400.00	131,645,734.99	866,688,000.03	政府补助
合计	720,485,335.02	277,848,400.00	131,645,734.99	866,688,000.03	--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62,543,897.00						4,962,543,897.00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97,288,222.43			3,897,288,222.43
合计	3,897,288,222.43			3,897,288,222.43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58,852.83	57,647,961.35	1,312,454.69			56,560,862.54	-225,355.88	74,219,715.3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55,575.74	36,784,941.50	1,312,454.69			35,472,486.81		44,028,062.5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03,277.09	20,863,019.85				21,088,375.73	-225,355.88	30,191,652.8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658,852.83	57,647,961.35	1,312,454.69			56,560,862.54	-225,355.88	74,219,715.37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07,576.94	34,187,189.82	33,953,632.72	2,041,134.04
合计	1,807,576.94	34,187,189.82	33,953,632.72	2,041,134.04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6,345,687.66	69,206,171.35		745,551,859.01
合计	676,345,687.66	69,206,171.35		745,551,859.01

注：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66,396,219.10	13,688,907,013.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66,396,219.10	13,688,907,013.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9,955,309.42	2,478,464,429.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1）	69,206,171.35	56,593,639.85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	744,381,584.55	744,381,584.5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772,763,772.62	15,366,396,219.10

注 1：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注 2：根据 2023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全体股东派送现金红利，共用利润 744,381,584.55 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002,488,952.31	21,516,286,733.99	23,447,410,077.95	19,598,122,681.27
其他业务	1,928,918,207.08	1,689,183,434.78	2,851,050,679.67	2,664,069,415.44
合计	26,931,407,159.39	23,205,470,168.77	26,298,460,757.62	22,262,192,096.7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否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86,155.92	26,202,026.34
教育费附加	13,080,576.57	11,229,439.77
房产税	18,065,488.23	14,022,384.48
土地使用税	22,185,480.62	19,356,577.85
印花税	21,661,232.28	19,976,643.64
地方教育附加	8,720,384.33	7,486,293.26
环境保护税	4,029,039.58	3,354,577.35

其他	270,104.28	133,895.04
合计	118,398,461.81	101,761,837.73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7,231,482.19	253,899,643.04
折旧及摊销费	91,468,491.15	88,231,133.82
业务招待费	24,405,599.24	15,973,399.54
办公费	14,376,966.45	16,903,447.22
专业机构服务费	19,933,827.25	13,461,681.17
其他	30,242,361.15	41,807,229.98
合计	407,658,727.43	430,276,534.77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858,997.85	95,894,553.22
差旅费	11,748,155.37	10,957,984.02
业务招待费	9,944,351.55	9,012,574.14
其他	81,947,112.31	78,191,768.82
合计	212,498,617.08	194,056,880.20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63,731,436.04	452,888,154.68
职工薪酬	277,570,687.35	288,122,411.03
其他	168,079,750.39	160,418,106.73
合计	809,381,873.78	901,428,672.44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8,371,370.25	166,425,054.27
减：利息收入	262,001,210.32	350,798,798.06
汇兑损益	-1,103,766.48	29,179,002.08
其他	8,587,061.21	9,612,806.13
合计	-136,146,545.34	-145,581,935.58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抵减	154,711,187.68	32,882,506.21

政府补助	143,846,191.74	160,736,008.9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17,224.31	2,519,100.04
合计	300,474,603.73	196,137,615.20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5,838.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70,187.17	-2,777,676.60
合计	2,335,651.28	-2,777,676.60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291,044.20	100,717,730.90
金融工具形成的投资收益	70,153,581.04	-7,213,582.12
合计	127,444,625.24	93,504,148.78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24,923.79	2,571,318.8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9,720.25	-19,261,725.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62,113.90	-757,068.83
合计	-3,016,757.94	-17,447,475.75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206,961.89	-10,398,440.1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294,768.21
十二、其他	-171,351,159.99	
合计	-180,558,121.88	-51,693,208.31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98,510.09	-4,047,462.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98,510.09	-3,419,217.4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28,244.76
合计	2,598,510.09	-4,047,462.23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19,136,325.30	4,126,255.49	19,136,325.30
违约赔偿收入		735,236.12	
其他	4,643,106.08	3,089,142.65	4,643,106.08
合计	23,779,431.38	7,950,634.26	23,779,431.38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218,000.00	100,820,000.00	3,218,000.00
自发电政府性基金	53,593,208.81	44,892,081.8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2,847.25	704,409.15	452,847.25
购入碳排放配额履约	-2,059,718.18	8,840,557.60	
其他	18,405,321.83	1,823,316.77	18,405,321.83
合计	73,609,659.71	157,080,365.37	22,076,169.08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6,710,179.02	177,026,839.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950,060.32	-37,339,491.33
合计	286,760,118.70	139,687,348.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13,594,138.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7,039,120.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21,903.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907,644.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854,172.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83,078.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9,329.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59,066.5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09,120,179.4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0,380.97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7,342,501.17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88,984.32
所得税费用	286,760,118.70

58、每股收益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219,955,309.42	2,478,464,429.7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962,543,897.00	4,962,543,897.00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50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5	0.50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2,219,955,309.42	2,478,464,429.7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962,543,897.00	4,962,543,897.00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50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45	0.50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294,358,856.75	284,862,060.94

存款利息收入	262,001,210.32	350,798,798.06
收到的经营往来及其他	182,142,306.34	127,390,617.15
合计	738,502,373.41	763,051,476.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620,812,243.84	715,513,188.42
支付的经营往来及其他	154,980,694.58	228,033,950.61
合计	775,792,938.42	943,547,139.0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27,858,400.00
合计		27,858,4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2,000,000.00	981,829,281.06
合计	6,612,000,000.00	981,829,281.06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3,423,819.59	1,716,543,276.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23,518,524.37	921,923,249.06
合计	11,016,942,343.96	2,638,466,525.23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26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3,282,044.88	26,311,554.63
售后租回支付的现金	28,218,751.42	
回购重庆氨纶股份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支付受限的货币资金	23,000,000.00	300,000,000.00

归还往来款	18,609,000.36	
合计	93,109,796.66	376,311,55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26,834,019.35	2,479,185,532.78
加：信用减值损失	3,016,757.94	17,447,475.75
资产减值准备	180,558,121.88	51,693,208.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7,320,495.89	1,240,627,208.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152,968.75	24,901,929.90
无形资产摊销	46,119,703.47	31,305,104.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951,256.15	10,666,59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8,510.09	4,047,462.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847.25	590,383.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5,651.28	2,777,676.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926,411.14	142,880,076.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444,625.24	-93,504,14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267,413.05	-126,010,10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17,352.73	88,670,611.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538,016.33	-937,265,183.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6,093,855.02	-1,514,031,384.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9,195,508.64	1,043,617,292.31
其他	233,557.10	1,008,77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800,929.28	2,468,608,510.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61,695,945.57	9,686,031,26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86,031,263.49	9,694,467,571.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4,335,317.92	-8,436,308.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1,754,000.00
其中：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41,754,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513,024.12
其中：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31,513,024.1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40,975.8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61,695,945.57	9,686,031,263.49
其中：库存现金	41,446.01	57,568.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61,574,253.24	9,685,952,130.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246.32	21,564.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1,695,945.57	9,686,031,263.49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120,848,037.99	1,336,534,301.15	募集资金
专项补助资金	12,980,000.00	8,670,000.00	专款专用
合计	133,828,037.99	1,345,204,301.15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3,925,216.47	360,823,944.72	质押
保函保证金	21,351,600.00	21,351,600.00	质押
信用证保证金	120,700,000.00	101,235,563.97	质押
合计	605,976,816.47	483,411,108.69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91,641,222.24
其中：美元	24,682,468.01	7.1884	177,427,453.04
欧元	9,841,042.81	7.5257	74,060,735.88
港币			
日元	663,227,504.00	0.0462	30,661,007.51
印度卢比	35,836,277.98	0.0840	3,011,322.44
韩元	126,731,262.00	0.0049	625,798.97
土耳其里拉	6,198,130.50	0.2051	1,271,236.57
越南盾	8,105,770,408.00	0.0003	2,286,637.83
巴基斯坦卢比	88,928,765.14	0.0258	2,297,030.00
应收账款			889,586,326.82
其中：美元	110,206,962.80	7.1884	792,211,731.39
欧元	11,972,818.41	7.5257	90,103,839.51
港币			
印度卢比	1,117,670.40	0.0840	93,917.84
韩元	256,886,322.00	0.0049	1,268,504.66
越南盾	20,071,015,212.00	0.0003	5,662,033.39
巴基斯坦卢比	9,535,425.00	0.0258	246,300.03
其他应收款			1,257,082.50
其中：欧元	258.00	7.5257	1,941.63
印度卢比	3,524,000.00	0.0840	296,121.72
韩元	12,015,000.00	0.0049	59,330.07
土耳其里拉	3,855,537.85	0.2051	790,770.81
巴基斯坦卢比	4,216,735.00	0.0258	108,918.27
应付账款			170,288,864.24
其中：美元	22,449,947.08	7.1884	161,379,199.59
欧元	980,607.09	7.5257	7,379,754.78
日元	3,609,836.00	0.0462	166,882.72
印度卢比	812,585.51	0.0840	68,281.56
巴基斯坦卢比	25,751,310.35	0.0258	665,156.35
越南盾	91,157,694.00	0.0003	25,715.59
土耳其里拉	2,944,288.89	0.2051	603,873.65
其他应付款			653,994.96
其中：韩元	33,981,014.00	0.0049	167,798.25
土耳其里拉	406,850.00	0.2051	83,444.94

巴基斯坦卢比	15,592,403.14	0.0258	402,751.77
--------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土耳其的主要经营地为土耳其，采用土耳其里拉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韩国的主要经营地为韩国，采用韩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巴基斯坦的主要经营地为巴基斯坦，采用巴基斯坦卢比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印度的主要经营地为印度，采用印度卢比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荷兰的主要经营地为荷兰，采用欧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香港、香港新材料的主要经营地为香港，采用美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越南的主要经营地为越南，采用越南盾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公司境外子公司华峰日本的主要经营地为日本，采用日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7,570,687.35	288,122,411.03
耗用材料	363,731,436.04	452,888,154.68
折旧摊销及其他费用	168,079,750.39	160,418,106.73
合计	809,381,873.78	901,428,672.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09,381,873.78	901,428,672.44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03 日	134,020,000.00	51.00%	现金收购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取得控制权	89,706,665.93	15,650,214.52	21,952,623.4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重庆华峰江隆物流有限公司
--现金	134,02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34,02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3,218,194.6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0,801,805.3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2,293,107.38	162,293,107.38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流动资产	53,673,719.49	53,673,719.49
非流动资产	108,619,387.89	108,619,387.89
负债：	71,778,333.55	71,778,333.55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流动负债	33,813,683.43	33,813,683.43
非流动负债	37,964,650.12	37,964,650.12
净资产	90,514,773.83	90,514,773.8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0,514,773.83	90,514,773.83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4 年 1 月，华峰香港设全资子公司华峰日本。
 2024 年 3 月，华峰香港设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材料。
 2024 年 10 月，江苏新材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氨纶	657,029,532.63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95.66%		设立取得
华峰热电	200,000,000.00	浙江	浙江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上海瑞善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上海聚创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华峰土耳其	1,500,000.00 美元	土耳其	土耳其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华峰韩国	100,000.00 美元	韩国	韩国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涪通物流	50,000,000.00	重庆	重庆	运输业	100.00%		收购取得
重庆罐体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设立取得
上海科技	5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取得
重庆生物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涪峰热电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涪峰化工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江隆物流	122,450,000.00	重庆	重庆	运输业		51.00%	收购取得
华峰新材	500,000,000.00	浙江	浙江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收购取得
重庆化工	1,203,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77.56%	收购取得
重庆新材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收购取得
瑞安科技	20,000,000.00	浙江	浙江	商贸企业		100.00%	收购取得
华峰巴基	18,000,000.00	巴基斯坦	巴基斯	生产制造企		75.00%	收购取得

斯坦	美元		坦	业			
华峰印度	1,000,000.00 美元	印度	印度	商贸企业		100.00%	收购取得
华峰荷兰	540,000.00 美元	荷兰	荷兰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重庆化学	2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浙江聚创	300,000,000.00	浙江	浙江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取得
华峰香港	1,000,000.00 美元	香港	香港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华峰越南	1,000,000.00 美元	越南	越南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华峰日本	13,500,000.00 日元	日本	日本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香港新材料	100,000.00 美元	香港	香港	商贸企业		100.00%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重庆氨纶

2016 年 1 月，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华峰化学、重庆氨纶、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国投”）签订《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基金以人民币 1 亿元对重庆氨纶进行增资，投资期限 12 年，国开基金收取固定收益，不向重庆氨纶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重庆氨纶的日常正常经营，并由涪陵国投于 2023 年和 2028 年各以 0.5 亿元（合计 1 亿元）收购上述股权。

2016 年 1 月，华峰化学、重庆氨纶、涪陵国投签订《股份回购合同》，约定：优先由华峰化学回购国开基金持有重庆氨纶的股权，若不能履行，则涪陵国投收购国开基金所持重庆氨纶股权后，再以相同价格转让给华峰化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涪陵国投支付 0.5 亿元收购了国开基金所持重庆氨纶 4.34% 股权，并以相同价格转让给华峰化学。股权转让完成后，华峰化学持有重庆氨纶 95.66% 股权，国开基金持有重庆氨纶 4.34% 股权。故本公司对重庆氨纶的持股比例为 95.66%，表决权为 100%。

（2）重庆化工

2016 年 6 月，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重庆化工、重庆市白涛化工园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涛开发集团”）签订《投资协议》，约定：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2.70 亿元对重庆化工进行增资，投资期限 12 年，农发基金收取固定收益，不向重庆化工派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重庆化工的日常正常经营，并由白涛开发集团于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各以 0.9 亿元（合计 2.7 亿元）收购上述股权。

2016 年 12 月，重庆化工控股股东由华峰集团变更为华峰新材。2017 年 4 月，农发基金、华峰集团、重庆化工、白涛开发集团、华峰新材签订《变更协议》，由华峰新材承接华峰集团在原《投资协议》中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2017 年 5 月，华峰新材、重庆化工、白涛开发集团签订《股份回购合同》，约定：优先由华峰新材回购农发基金持有重庆化工的股权，若不能履行，则白涛开发集团收购农发基金所持重庆化工股权后，再以相同价格转让给华峰新材。故华峰新材对重庆化工的持股比例为 77.56%，表决权为 100%。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金融业	2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48,799,475,668.43	43,296,995,495.46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4,543,542,151.64	39,504,316,754.7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55,933,516.79	3,792,678,740.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51,186,703.36	758,535,748.14
调整事项	-549,654.08	-1,358,591.8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49,654.08	-1,358,591.8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50,637,049.28	757,177,156.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97,131,272.32	1,108,349,861.90
净利润	285,892,342.05	504,557,020.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77,362,434.06	39,993,318.74
综合收益总额	463,254,776.11	544,550,339.0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22,840.98	2,119,202.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96,361.95	-193,673.17
--综合收益总额	-696,361.95	-193,673.17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20,485,335.02	277,848,400.00		131,645,734.99		866,688,000.03	与资产相关
长期应付款	8,670,000.00	4,310,000.00				12,980,000.00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	131,645,734.99	128,598,050.41
其他收益	12,200,456.75	32,137,958.5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795,288,672.88				2,795,288,672.88
应付票据	2,521,571,470.07				2,521,571,470.07
应付账款	1,744,543,934.58				1,744,543,934.58
合同负债	227,089,322.79				227,089,322.79
其他应付款	23,648,928.75				23,648,928.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917,692.51				68,917,692.51
其他流动负债	27,446,456.97				27,446,456.97
长期借款		2,250,000.00			2,250,000.00
长期应付款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7,408,506,478.55	2,250,000.00	320,000,000.00		7,730,756,478.5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645,131,092.81				2,645,131,092.81
应付票据	2,514,032,387.82				2,514,032,387.82
应付账款	2,041,937,437.34				2,041,937,437.34
合同负债	107,364,830.46				107,364,830.46
其他应付款	30,376,080.14				30,376,080.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1,392,986.98				1,091,392,986.98
其他流动负债	12,601,267.54				12,601,267.54
长期借款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69,000.14		320,000,000.00		320,269,000.14
合计	8,443,105,083.23		690,000,000.00		9,133,105,083.23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8,599,921.79		1,328,599,921.79
1.以公允价值计量		1,328,599,921.79		1,328,599,921.79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应收款项融资			3,093,381,673.62	3,093,381,673.6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28,599,921.79	3,098,381,673.62	4,426,981,595.41
（四）交易性金融负债		5,963,162.00		5,963,162.0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5,963,162.00		5,963,162.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963,162.00		5,963,162.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58,800,000.00	58,800,00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8,800,000.00	58,8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商业银行发布的相同或类似理财产品净值或预期收益率确定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资产负债表日银行发布的该些衍生金融产品净值或预期收益率确定衍生金融产品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	3,093,381,673.62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0	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
持有待售资产	58,800,000.00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峰集团有限	瑞安	投资、生产销	1,386,800,000.0	45.10%	45.10%

公司		售	0		
----	--	---	---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尤小平。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华峰龙湾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Covation Biomaterials LL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屹峰聚氨酯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控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峰班恩（上海）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峰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峰铝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瑞安市飞云码头货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瑞安市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峰创享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峰铝业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温州华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温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峰产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信通智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注 1）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峰聚合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峰瑞讯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峰智链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华青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瑞享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华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华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福建鑫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联营企业（注 2）
杭州鲸岭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联营企业
Primient Covation LL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合营企业
温州华峰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峰客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联营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安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注 1：

2024 年 11 月，华峰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了所持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不再受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在上述变动后的未来十二个月内，标的公司仍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注 2：

2024 年 11 月，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平阳天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了所持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该公司不再属于受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联营企业，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期作为关联方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华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8,473,826.25			39,391,060.47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1,819,461.88			93,693,089.52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9,582,018.89			72,152,808.03
浙江安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2,438,568.09			43,189,009.83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933,874.47			25,912,984.73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8,025,694.79			37,070,592.54
温州华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887,703.53			17,401,682.72

华峰班恩（上海）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353,219.00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490,574.50			9,911,281.05
广东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729,505.31			
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399,091.71			6,078,581.53
瑞安市飞云码头货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142,581.69			3,021,642.82
温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705,112.18			
瑞安市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687,327.44			2,037,473.42
浙江华峰产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666,379.20			1,412,029.76
重庆华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301,094.48			4,528,301.89
上海华峰铝业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95,398.16			5,698,355.16
上海华峰创享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29,256.64			669,815.83
东莞市屹峰聚氨酯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14,150.98			1,031,850.10
Primient Covation LLC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39,903.01			984,038.15
浙江华峰智链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16,981.13			433,962.25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03,455.38			3,471,248.95
浙江信通智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87,589.33			1,557,276.11
华峰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85,711.92			
浙江华峰瑞讯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66,157.52			
浙江瑞享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3,473.45			132,876.11
重庆华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1,743.12			
浙江峰客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2,526.54			1,244,163.73
杭州控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9,072.61			107,134.51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7,852.66			19,380.53

浙江华峰聚合 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 受劳务	24,626.91			20,233.70
华峰铝业有限 公司	采购商品、接 受劳务	4,633.63			
杭州赛孚唯科 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 受劳务	-43,417.65			4,487,528.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 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43,712,511.72	1,355,162,004.01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31,428,763.13	593,566,430.57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9,637,456.43	395,752,304.98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9,658,267.32	383,984,125.46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408,170.60	40,860,235.75
华峰能源贸易有限公 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501,238.94	77,672,415.90
广东华峰聚氨酯有限 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145,311.76	25,176,970.56
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 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725,473.58	267,725,675.51
Covation Biomaterials LLC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891,982.45	16,974,674.92
上海华峰龙湾技术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499,254.87	1,031,285.84
华峰铝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78,906.68	3,649,576.04
温州华峰增材技术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14,018.79	1,772,599.50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 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46,770.18	1,035,900.60
浙江瑞享智能设备制 造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26,399.96	1,210,247.88
浙江华峰物流有限责 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22,893.50	114,266.94
浙江信通智联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6,440.43	485,797.61
瑞安市远东化工有限 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1,968.27	266,678.76
重庆华峰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9,853.66	
福建鑫瑞新材料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9,380.54	
瑞安市飞云码头货运 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8,428.83	155,616.68
浙江华峰瑞讯生物材 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7,997.83	
杭州鲸岭科技有限公 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190.34	
杭州控客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57.72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753.66	97,433.63

浙江华青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73.45	867,033.67
浙江安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22.30	
重庆华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43.02	4,212.33
杭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69.72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2.0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瑞享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房屋	2,783,948.64	2,783,948.64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746,690.32	2,763,575.52
浙江信通智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73,055.60	1,180,361.16
温州华峰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592,004.28	592,004.28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设备	528,205.20	619,267.80
华峰铝业有限公司	房屋	346,114.69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房屋	250,766.07	169,857.79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房屋	159,591.78	108,151.37
杭州鲸岭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78,700.68	87,830.17
瑞安市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	59,612.04	31,180.32
重庆华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1,174.32	7,633.0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746,819.84			8,840,160.12	8,814,240.12				17,565,090.64
东莞市屹峰聚氨酯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212,389.44	212,389.44			240,000.00	240,000.00				
瑞安市飞云码头货	房屋		375,688.08			409,500.00	409,500.00				

运有 限公 司											
---------------	--	--	--	--	--	--	--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峰集团	1,250,000,000.00	2022 年 02 月 16 日	2027 年 02 月 16 日	否
华峰集团	99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18 日	2033 年 04 月 18 日	否
华峰集团	88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15 日	2026 年 08 月 15 日	否
华峰集团	77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否
华峰集团	650,000,000.00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21 日	否
华峰集团	60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否
华峰集团	60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5 年 08 月 26 日	否
华峰集团	50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27 日	2027 年 09 月 27 日	否
华峰集团	50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19 日	2026 年 09 月 18 日	否
华峰集团	44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华峰集团	360,000,000.00	2021 年 05 月 28 日	2026 年 05 月 27 日	否
华峰集团	35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6 日	2029 年 03 月 25 日	否
华峰集团	30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1 日	2026 年 10 月 11 日	否
华峰集团	24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5 年 08 月 26 日	否
华峰集团	230,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30 日	2025 年 08 月 31 日	否
华峰集团	23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20 日	否
华峰集团	22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20 日	2033 年 09 月 20 日	否
华峰集团	150,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25 日	2026 年 01 月 24 日	否
华峰集团	10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相互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峰化学	重庆氨纶	500,000,000.00	2024/8/6	2026/8/5	否
华峰化学	重庆氨纶	400,000,000.00	2024/9/19	2026/9/18	否
浙江新材	重庆化工	300,000,000.00	2024/1/1	2025/6/19	否
浙江新材	重庆新材	200,000,000.00	2024/3/25	2026/10/10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135,043.55	34,453,335.07

(5)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2,861,975,684.60	2,354,338,234.35
	存款利息	105,632,078.93	112,882,342.7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6,287,576.22	314,378.81	40,955,640.69	2,047,782.03
应收账款	浙江瑞享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870,951.81	243,547.59	4,388,811.64	219,440.58
应收账款	温州华峰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902,400.00	45,120.00		
应收账款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891,240.00	44,562.00	38,651.52	1,932.58
应收账款	上海华峰龙湾技术有限公司	576,810.00	28,840.50	1,020,458.00	51,022.90
应收账款	Covation Biomaterials LLC	182,346.62	9,117.33	836,134.03	41,806.70
应收账款	福建鑫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	4,375.00		
应收票据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16,940.1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华峰新材料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13,953,172.38	12,416,952.14
应付账款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3,611,444.00	900,000.00
应付账款	华峰班恩（上海）材料有限公司	3,014,627.50	
应付账款	浙江安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702,364.48	1,054,520.29
应付账款	浙江华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990,479.68	106,235.25
应付账款	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	784,366.08	939,166.52
应付账款	重庆华峰聚酰胺有限公司	573,214.57	80,478.21
应付账款	浙江信通智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5,972.20	1,029,359.51
应付账款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158,760.00	236,704.80

应付账款	瑞安市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87,610.62	
应付账款	温州赛孚唯科技有限公司	77,645.22	
应付账款	浙江峰客科技有限公司	72,566.37	115,841.65
应付账款	上海华峰创享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4,765.00	
应付账款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59,601.32	
合同负债	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	75,806,368.97	2,770,619.47
合同负债	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	2,411,475.04	7,192.92
合同负债	重庆华峰锦纶纤维有限公司	2,188,078.69	
合同负债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902,259.92	
合同负债	广东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	409,734.51	
合同负债	杭州鲸岭科技有限公司	4,867.26	4,867.26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华峰新材与浙商银行签订了《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约定了华峰新材及部分成员公司可以票据、保证金和存单等资产为质物,为上述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合同项下,华峰新材及成员公司共质押 628,392,502.64 元银行承兑汇票、63,000,000.00 元定期存单和 12,337,080.66 元保证金,开具了 555,594,644.43 元银行承兑汇票。

2、华峰化学与招商银行签订了《票据池业务授信协议》,约定了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可以票据、保证金、存单等资产为质物,为上述公司不超过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合同项下,华峰化学及下属公司共质押 210,431,752.94 元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了 190,791,754.54 元银行承兑汇票。

3、重庆氨纶、上海瑞善、上海科技与宁波银行签订了《集团资产池业务合作及质押协议》,约定上述公司可以票据、存单、国内信用证等资产为质物,为其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合同项下,上述公司共质押 551,761,095.74 元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了 549,691,853.39 元银行承兑汇票。

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瑞善质押 200,000,000.00 元定期存单,在招商银行开具了 20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氨纶以净值为 394,205,231.71 元的房屋与 38,316,310.10 元的土地为抵押物在国开行取得借款 0.00 元。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持有的浙江华峰热塑性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热塑”或“TPU”）100%股权以及华峰集团、尤小平、尤金焕、尤小华共同持有的浙江华峰合成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合成”）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华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尤小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尤金焕、尤小华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实施。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5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最新总股本 4,962,543,897.00 元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用利润 744,381,584.5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2,654,220.28	187,922,929.65
1 至 2 年	1,096,156.75	689,463.08
3 年以上	362,834.33	451,432.33
3 至 4 年		134,391.28
4 至 5 年	45,793.28	317,041.05
5 年以上	317,041.05	
合计	174,113,211.36	189,063,825.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113,211.36	100.00%	7,157,908.70	4.11%	166,955,302.66	189,063,825.06	100.00%	8,023,641.63	4.24%	181,040,183.43
其中：										
账龄组合	136,630,667.83	78.47%	7,157,908.70	5.24%	129,472,759.13	154,817,613.86	81.89%	8,023,641.63	5.18%	146,793,972.23
合并关联方往来组合	37,482,543.53	21.53%			37,482,543.53	34,246,211.20	18.11%			34,246,211.20
合计	174,113,211.36	100.00%	7,157,908.70		166,955,302.66	189,063,825.06	100.00%	8,023,641.63		181,040,183.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6,267,833.50	6,813,391.68	5.00%
3 至 5 年	45,793.28	27,475.97	60.00%
5 年以上	317,041.05	317,041.05	100.00%
合计	136,630,667.83	7,157,908.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往来组合	37,482,543.53	0.00	0.00%
合计	37,482,543.5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23,641.63	-805,875.99		59,856.94		7,157,908.70
合计	8,023,641.63	-805,875.99		59,856.94		7,157,908.7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9,856.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154,273.78		22,154,273.78	12.72%	
第二名	17,853,149.34		17,853,149.34	10.25%	892,657.47
第三名	10,268,643.90		10,268,643.90	5.90%	513,432.20
第四名	7,440,037.00		7,440,037.00	4.27%	372,001.85
第五名	7,162,162.99		7,162,162.99	4.11%	358,108.15
合计	64,878,267.01		64,878,267.01	37.25%	2,136,199.6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93,095,987.79	2,062,207,424.46
合计	1,793,095,987.79	2,062,207,424.4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90,582,041.56	2,059,015,390.86
代扣代缴款项	1,223,386.62	1,176,760.93
押金及保证金	729,190.15	729,190.15
其他	974,957.10	1,653,050.75
合计	1,793,509,575.43	2,062,574,392.6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43,780,385.28	554,574,853.78
1 至 2 年	306,095,527.34	515,004,472.66
2 至 3 年	43,304,472.66	
3 年以上	329,190.15	992,995,066.25
3 至 4 年		992,995,066.25
4 至 5 年	329,190.15	
合计	1,793,509,575.43	2,062,574,392.6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3,509,575.43	100.00%	413,587.64	0.02%	1,793,095,987.79	2,062,574,392.69	100.00%	366,968.23	0.02%	2,062,207,424.46
其中：										
账龄组合	3,050,661.18	0.17%	413,587.64	13.56%	2,637,073.54	3,718,272.87	0.18%	366,968.23	9.87%	3,351,304.64
合并关联方往来组合	1,790,458,914.25	99.83%			1,790,458,914.25	2,058,856,119.82	99.82%			2,058,856,119.82
合计	1,793,509,575.43	100.00%	413,587.64		1,793,095,987.79	2,062,574,392.69	100.00%	366,968.23		2,062,207,424.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21,471.03	116,073.55	5.00%
1 至 2 年	100,000.00	10,00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00.00	90,000.00	30.00%
3 至 5 年	329,190.15	197,514.09	60.00%
合计	3,050,661.18	413,587.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关联方往来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往来组合	1,790,458,914.25	0.00	0.00%
合计	1,790,458,914.2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6,968.23			366,968.2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619.41			46,619.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3,587.64			413,587.6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66,968.23	46,619.41				413,587.64
合计	366,968.23	46,619.41				413,587.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	1,278,999,994.65	1 年以内	71.31%	

第二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	511,458,919.60	3 年以内	28.52%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400,000.00	3 年以内	0.02%	100,00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329,190.15	4-5 年	0.02%	197,514.09
第五名	备用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0.02%	15,000.00
合计		1,791,488,104.40		99.89%	312,514.0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33,391,144.03		6,633,391,144.03	6,598,891,144.03		6,598,891,144.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50,637,049.28		850,637,049.28	757,177,156.32		757,177,156.32
合计	7,484,028,193.31		7,484,028,193.31	7,356,068,300.35		7,356,068,300.3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新材	4,720,926,999.81						4,720,926,999.81	
重庆氨纶	959,709,814.22						959,709,814.22	
上海科技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涪通物流	189,870,300.00						189,870,300.00	
重庆生物	66,500,000.00		33,500,000.00				100,000,000.00	
涪峰化工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瑞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峰土耳其	9,181,050.00						9,181,050.00	
上海聚创	2,000,000.00						2,000,000.00	
涪峰热电			1,000,000.00				1,000,000.00	
华峰韩国	702,980.00						702,980.00	
合计	6,598,891,144.03		34,500,000.00				6,633,391,144.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 益 法 下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放 金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7,177,156.32				57,987,406.15	35,472,486.81					850,637,049.28	
小计	757,177,156.32				57,987,406.15	35,472,486.81					850,637,049.28	
合计	757,177,156.32				57,987,406.15	35,472,486.81					850,637,049.2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本期无计提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情况。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0,222,989.34	1,867,900,762.55	2,243,466,337.91	1,954,312,600.08
其他业务	16,191,705.22	6,353,098.45	18,819,168.07	9,609,653.90
合计	2,066,414,694.56	1,874,253,861.00	2,262,285,505.98	1,963,922,253.9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000,000.00	5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987,406.15	100,911,404.07
金融工具形成的投资收益	23,317,760.55	-320,300.00
合计	831,305,166.70	600,591,104.07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45,662.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46,191.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391,371.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86,616.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6,109.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684,571.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17.87	
合计	137,152,899.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4%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1%	0.42	0.4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